

**香港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
三年計劃
(2015 – 2017)**

**保安局禁毒處
2015 年 7 月**

香港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三年計劃 (2015 至 2017 年)

目 錄	頁 數
第一章 引言	1
第二章 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及禁毒措施	3
第三章 吸毒情況	17
第四章 策略	25
 <u>附件</u>	
附件一 香港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三年計劃 (2015 至 2017 年)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附件二 工作小組職權範圍	
附件三 禁毒基金核准計劃(2012-2014)	

第一章

引言

(A) 背景

- 1.1 香港提供多種模式的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以切合不同背景吸毒者的需要。由於吸模式不斷轉變，加上新種類毒品湧現，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模式亦須不斷調整和改進。因此，禁毒處自 1997 年起與禁毒界別的持份者一起制訂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三年計劃，釐定有關服務的優次和策略，並為服務提供者訂定指標，以便他們檢討有關服務，及因應最新的吸模式，發展相應的策略和計劃。
- 1.2 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三年計劃已先後於 1997、2000、2003、2006、2009 及 2012 年公布。是次三年計劃，涵蓋期則為 2015 至 2017 年。

(B) 目的

- 1.3 三年計劃的目的如下：
 - (a) 因應現時吸毒者的特性和需要，評估香港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的現況；
 - (b) 找出現有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可作調整和改善的範疇；以及
 - (c) 就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在 2015 至 2017 年的三年內的策略性路向提供意見。

(C) 諒詢過程

- 1.4 制訂三年計劃是一個與相關各方建立共識的過程。當中，禁毒處擔當了協調的角色，邀請業內各方提出意見。時任禁毒常務委員會(禁常會)轄下戒毒治療及康復小組委員會主席張建良醫生領導一個工作小組，根據三年計劃的目的，就擬備工作提供意見。成員來自戒毒治療及康復機構、輔導中心、學術界、醫療界和政府部門等不同界別的代表。工作小組成員名單及職權範圍分別載於附件一和二。

1.5 在制訂三年計劃的過程中，禁毒處於 2014 年 7 月及 8 月，透過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社聯)舉辦的小組討論及諮詢大會，就三年計劃蒐集社會福利界的意見。此外，禁毒處的代表亦在 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期間，到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青少年外展工作隊／青少年深宵外展服務(外展隊／夜展隊)及相關政府部門進行逾 30 次探訪，又或與這些組織的代表會面，聽取他們的實際經驗，並就重點範疇進行交流。禁常會、其轄下的戒毒治療及康復小組委員會及毒品問題聯絡委員會亦審視了計劃綱領及擬稿。

(D) 概要

1.6 此三年計劃首先展示各種由政府和非政府機構，通過不同模式提供的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以及總結自上一個三年計劃以來的進展。之後，我們根據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檔案室)的記錄，多項研究以及相關各方的資料，闡述香港吸食問題的情況。最後，計劃針對業界和持份者在諮詢過程中所關注的主要事項，建議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於 2015 至 2017 年的策略方向。

(E) 實施及監察

1.7 禁毒處會與持份者緊密合作，當中包括相關的政府決策局和部門、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及非政府機構，監察落實各項建議，並定期向禁常會的戒毒治療及康復小組委員會和毒品問題聯絡委員會匯報進度。

第二章

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及禁毒措施

- 2.1 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的最終目標，應為協助吸食者戒除毒癮，重投社會。香港採用多種模式的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以切合不同背景吸食者的各種需要。當中有社區為本或住院式的服務，有屬自願或強制性質。此外，政府收集與毒品問題有關的數據及資助多項研究，讓各方能充分探討禁毒政策及相關計劃。
- 2.2 就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提出的建議，政府在過去數年已採取多項措施，以滿足因應危害精神毒品盛行而衍生的服務需求。這些措施包括擴展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的網絡，強化為年輕吸食者提供的外展及學校社工服務，增加住院式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的名額，以及增加物質誤用診所的應診節數。由 2008 年至今，政府額外投放了 1 億 4 千萬元，推行這些措施。
- 2.3 面對危害精神毒品在青少年吸食者中盛行的問題，在第六個三年計劃(涵蓋 2012 至 2014 年)內，政府鼓勵各種服務單位作有效的整合及試行更多創新的戒毒治療及康復計劃。禁毒處統領各相關決策局／部門、公營機構(如醫管局)及非政府機構，加強跨界別的協作，令不同服務能更協調，以回應吸食者對治療的需要；推廣創新的戒毒治療及康復計劃，以處理危害精神毒品所造成的傷害；以及監察及評估服務的成效。自第六個三年計劃報告於 2012 年 6 月公布以來，多個禁毒範疇已取得進展。下文概述現有的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模式及各項措施的進展。

(A) 戒毒治療及康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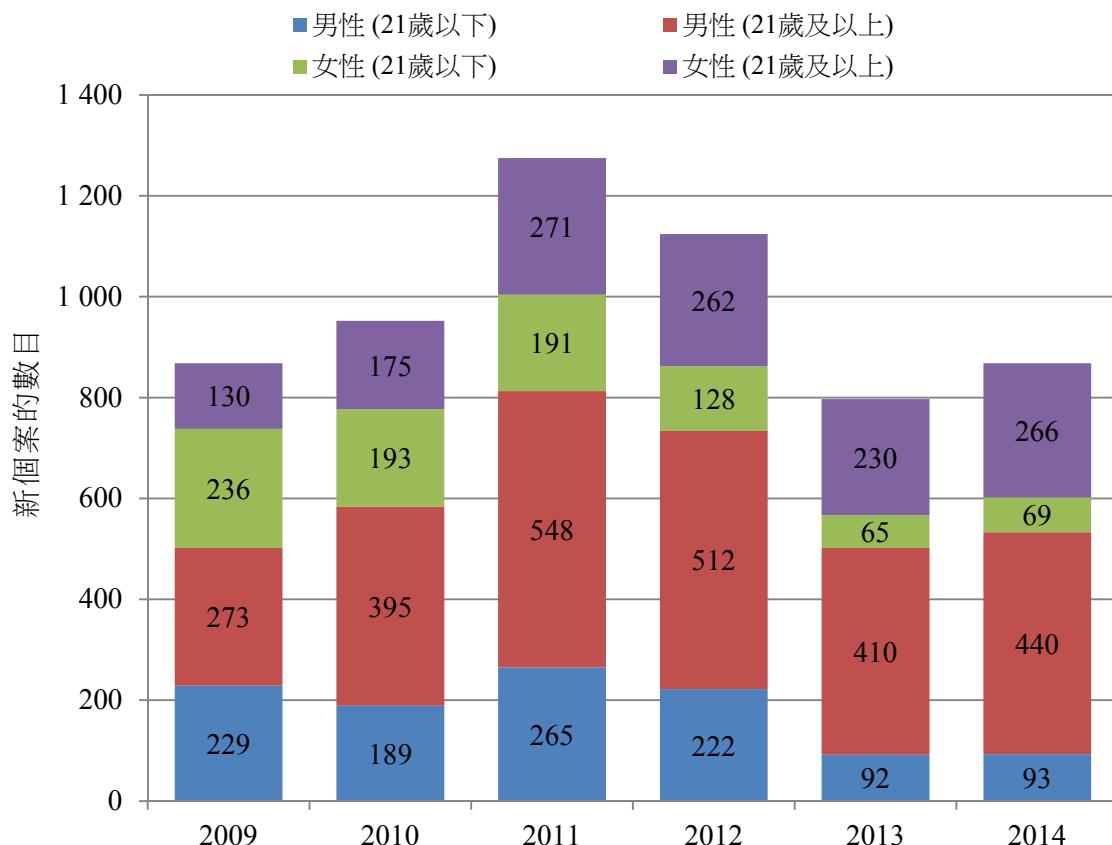
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濫藥者輔導中心)

- 2.4 以社區為本的濫藥者輔導中心為吸食危害精神毒品者及邊緣青少年提供輔導服務和協助，協助他們戒毒。中心亦為吸食者家人提供輔導服務，並在區內中學舉辦禁毒教育活動，以及為專職人員提供專業培訓。濫藥者輔導中心亦為吸食危害精神毒品者提供實地醫療支援服務，當中包括自願驗毒測試、動機式晤談，以及基本的身體檢查。如有需要，中心會將吸食者轉介至

醫管局轄下的物質誤用診所，接受專科治療。濫藥者輔導中心亦為於非受政府資助的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完成療程的康復者，提供續顧服務。

- 2.5 香港現時共有 11 間濫藥者輔導中心，它們均受社會福利署(社署)資助，其中四間是在 2010 年 10 月增設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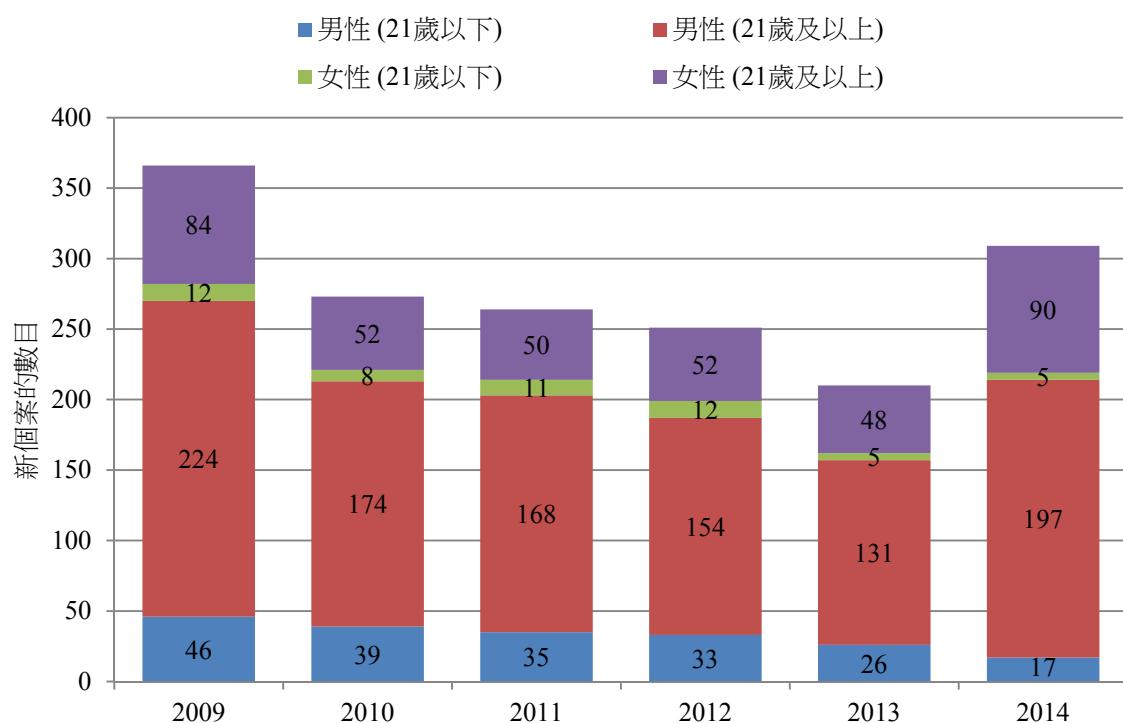
圖 1：濫藥者輔導中心處理的個案數目



戒毒輔導服務中心

- 2.6 戒毒輔導服務中心協助吸毒者戒毒，並於康復後重返家庭及重投社會。中心亦會輔導吸毒者家人，支援他們處理因有家人吸毒而衍生的問題。另外，中心亦舉辦預防教育和宣傳活動，對象包括專上院校、職業培訓機構及容易受毒品影響的行業。現時香港有兩間戒毒輔導服務中心，均受社署資助，為各區提供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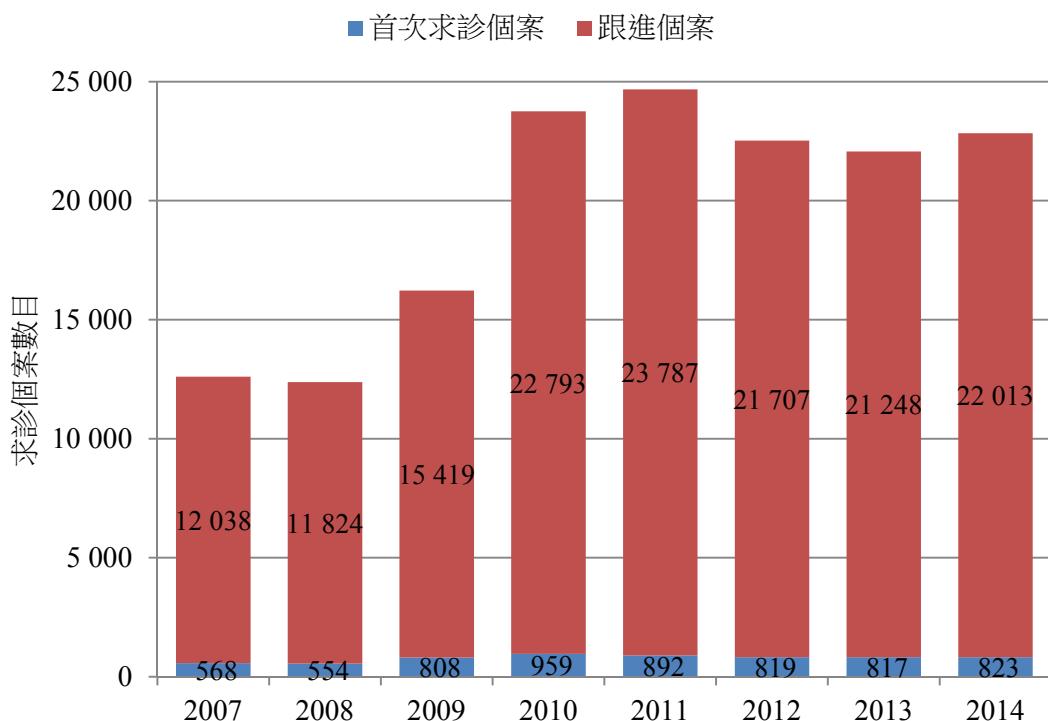
圖 2：戒毒輔導服務中心的個案數目



物質誤用診所

2.7 物質誤用診所為吸食危害精神毒品者提供精神科治療，包括治療吸毒者患有的精神病(例如抑鬱及人格障礙)和精神病併發症(例如因毒品引致的精神病和認知能力受損)。診所有職業治療師及臨牀心理學家等提供輔助服務。物質誤用診所接受來自濫藥者輔導中心、相關非政府機構、醫生及其他醫療服務提供者的轉介。診所主要為病人提供門診服務，另外亦會因應病人的需要提供住院或社區照顧服務。

圖 3：物質誤用診所的首次求診和跟進個案數目



青少年外展工作隊及青少年深宵外展服務

2.8 青少年外展工作隊(外展隊)及青少年深宵外展服務(夜展隊)主動接觸不屬於正常社交群體而又容易受吸毒及其它不良嗜好影響的 24 歲以下的青少年。外展／夜展隊為邊緣青少年提供輔導，並因應他們遭遇的問題，轉介至其他服務單位跟進，如戒毒輔導及康復服務。目前，香港共有 19 隊外展隊，及 18 隊夜展隊。除了到邊緣青少年經常流連的地方進行外展工作外，有部分的工作隊更因應青少年消閑活動模式的轉變而採用嶄新手法，包括利用網上討論區、社交媒體、朋輩之間的滾雪球效應 (peer snowballing) 等方式接觸邊緣青少年。

自願住院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

2.9 住院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戒毒中心)，以及中途宿舍為住院者提供一個遠離毒品的環境，以便接受戒毒和治療服務。這類服務是香港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重要的一環，為希望接受住院戒毒治療服務的吸毒者提供了選擇。香港目前共有 39 間住院式戒毒中心，分別由 17 間非政府機構營辦，當中 19 間獲衛生署或社署資助，而另外 20 間則為非受資助的戒毒中心。

- 2.10 除戒毒以外，大部分戒毒中心都有為住院者提供輔導、教育及職業訓練，從而提高他們的紀律、自信、積極性和技能，有助他們離開中心後重新融入社會。部分戒毒中心亦與其他機構和企業合作，為戒毒康復者提供就業機會及其他續顧服務(例如持續的監察及輔導)。
- 2.11 在 2014 年，89% 接受感化者可於兩星期或更短時間內入住戒毒中心，較 2010 年審計署署長報告指出的 69%，已是一大進步。

圖 4：入住戒毒中心人次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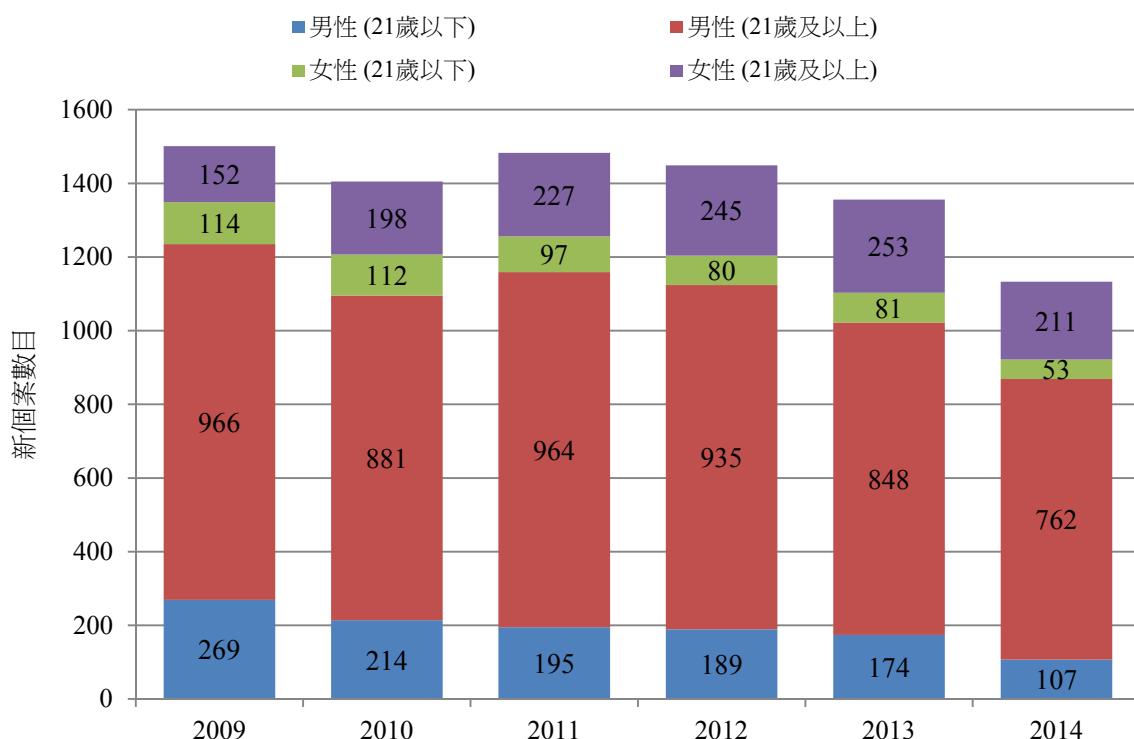


表 5：接受戒毒中心治療及續顧服務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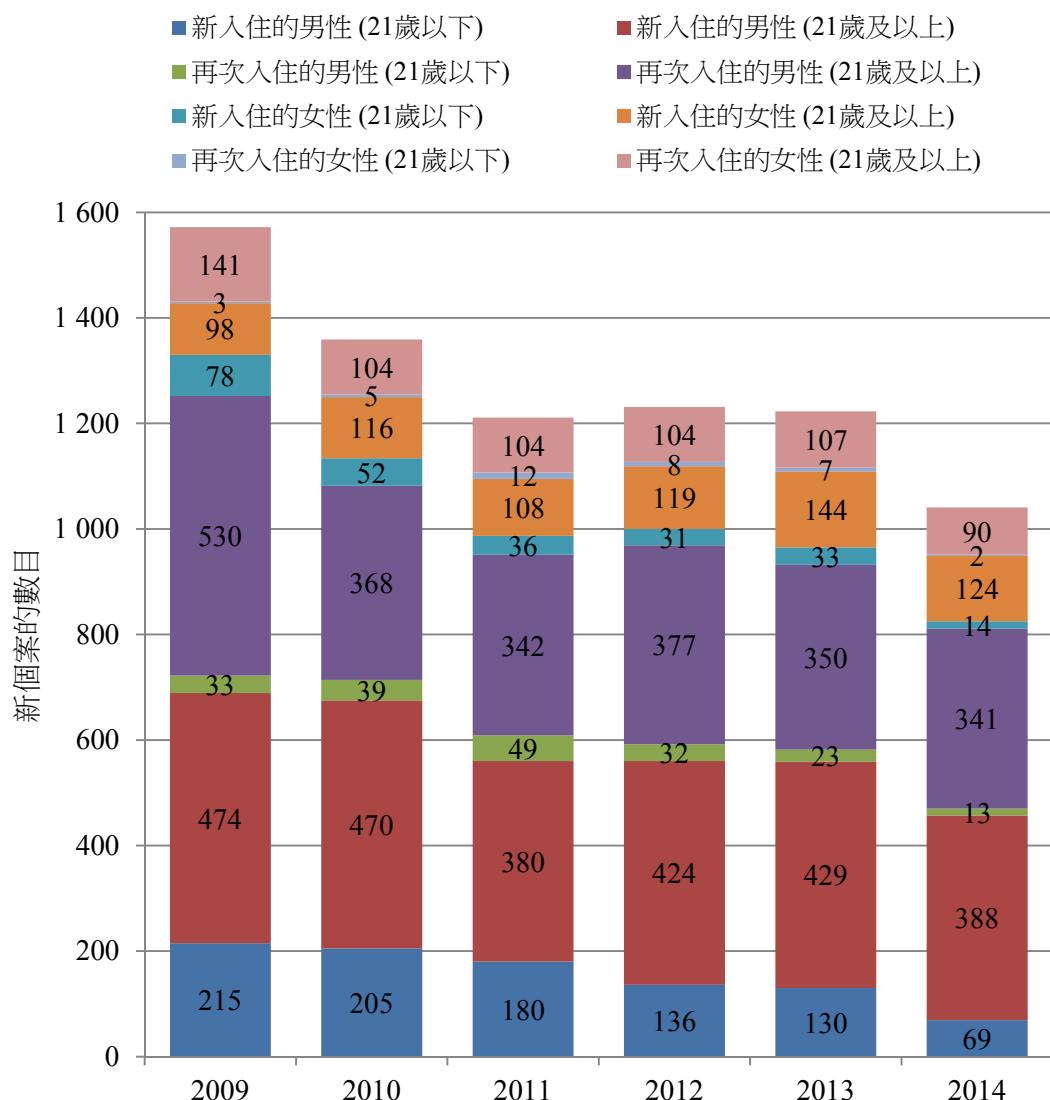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1 歲以下	636	663	632	598	569	446
任何年齡	2 515	2 567	2 717	2 743	2 851	2 658

¹ 截至 2014 年 12 月，本港 39 間住院戒毒中心的牌照所定宿位名額共有 1 538 個。

戒毒所

2.12 戒毒所由懲教署管理，收容 14 歲或以上有毒癮並被裁定干犯可處監禁罪行的人入住，以接受治療。戒毒所推出的計劃，亦加入為青少年吸毒者而設的有系統的市場導向職業訓練課程，以及可供成年吸毒者自願報讀的兼讀制職業訓練課程。現時，香港有四間戒毒所²，收容名額為 1 112 人。

圖 6：戒毒所的個案數目



² 這四間戒毒所是喜靈洲戒毒所，勵新懲教所，勵顧懲教所及勵敬懲教所。

表 7：戒毒所獲釋所員、接受戒毒治療及接受監管的人次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獲釋所員*	1 461	1 396	1 145	1 217	1 202	1 074
接受戒毒治療	691	749	778	758	759	673
接受監管	1 304	1 201	982	1 063	1 045	991

* 不包括轉往其他懲教計劃的人士

美沙酮治療計劃

- 2.13 美沙酮治療計劃提供“代用治療”及“戒毒治療”兩類服務，以治理吸食者對鴉片類毒品的倚賴，使他們能過正常及對社會有貢獻的生活。在“代用治療”計劃下，病人每天在監督下服用指定劑量的美沙酮，以減低或遏止他們對鴉片類毒品的倚賴。另外，合適的病人亦可參加“戒毒治療”計劃，在一段時間內逐漸減少所服美沙酮的劑量。衛生署透過轄下 20 間美沙酮診所提供的這項門診服務。美沙酮治療計劃亦為病人提供輔導，照顧病人的心理需要。計劃亦向完成“戒毒治療”計劃的病人提供續顧服務，減低他們復吸的機會。
- 2.14 在 2013 年，衛生署完成了對美沙酮治療計劃的檢討。檢討結果確認美沙酮治療計劃的目標是恰當的，並按計劃各個關鍵領域，就效率、安全及效能方面提出改善建議。衛生署已實施部分建議(例如改善臨床病例管理和測試自動配藥系統)，並將繼續跟進其他建議。

表 8：美沙酮治療計劃的使用情況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新／重新登記人次	5 926	5 516	5 449	5 315	4 656	4 358
求診率：						
有效登記求診人數	8 457	8 405	8 240	8 008	7 574	7 088
每日求診人數	6 446	6 397	6 227	6 078	5 737	5 352
平均每日求診率	76.2%	76.1%	75.6%	75.9%	75.7%	75.5%

(B) 禁毒措施

(a) 及早辨識高危青少年及作出介入

含測檢元素的健康校園計劃(健康校園計劃)

- 2.15 為建立無毒校園文化，禁毒處在教育局的支持下，於2011/12學年開始推行健康校園計劃，供中學參加。該計劃有兩個主要目標：(1)鞏固學生遠離毒品的決心；以及(2)加強有毒品問題的學生尋求協助及治療的動機。在2015/16學年，將有超過90間學校參與計劃。
- 2.16 健康校園計劃為校本計劃，包含學生自願參與的驗毒部分，以及涵蓋一系列為學生、家長及教師而提供的禁毒教育、輔導和支援的服務。有關活動的目的是協助學生培養健康的生活習慣、正面的人生觀與價值觀，從而加強學生的抗毒能力，以及鞏固他們遠離毒品的決心。有關的活動根據校本需要和發展而設計，並獲禁毒基金資助(見下文第2.39-2.41段)。

驗毒

- 2.17 鑑於隱蔽吸毒問題日趨嚴重，禁常會於2013年9月至2014年1月就「驗毒助康復計劃」進行公眾諮詢。計劃作為一項額外的措施，藉此及早辨識吸毒者，從而向這些吸毒者提供適時的輔導和治療，以免他們因長期吸毒，而導致健康出現嚴重甚或不可逆轉的損害。
- 2.18 禁常會已於2014年7月公布諮詢結果。禁常會建議政府進一步探討該項計劃，並應：
- (a)繼續與專業團體及公眾進行溝通；
 - (b)探研方法處理專業團體的關注，特別是減低計劃對人權及公民自由的影響；以及
 - (c)建立後續機制，有效地在給予機會及強制輔導及治療兩方面取得平衡。

有關的報告可於 http://www.nd.gov.hk/tc/acan/rdt_cc.htm 查閱。

加強 186 186 热線服務

- 2.19 當局於 2009 年 8 月推出“186 186”禁毒電話熱線服務，作為鼓勵吸食者、其家人和朋友盡早求助的其中一項措施。熱線由專業社工全日 24 小時接聽，為來電者提供適當的輔導，並會將個案轉介至有關的非政府機構跟進。由於即時通訊軟件漸受青少年歡迎，當局於 2014 年年中增設求助渠道，讓有關人士可透過智能電話的應用程式、“WhatsApp”及“微信”(號碼：98 186 186)求助。禁毒處亦透過各種禁毒教育及宣傳平台宣傳有關服務。
- 2.20 截至 2014 年尾底，熱線及即時通訊服務共收到 6 220 宗求助個案，當中有 1 358 宗個案獲轉介予相關的服務單位跟進。

(b) 加強下游計劃

戒毒中心的發牌事宜及特別撥款計劃

- 2.21 就審計署署長和政府帳目委員會分別於 2010 年底及 2011 年初所發表報告書的建議，政府已向尚未符合標準以達致《藥物倚賴者治療康復中心(發牌)條例》(第 566 章)(條例)的發牌規定的戒毒中心提供協助。為符合發牌規定，一些機構須在原址進行改善工程，而有些機構則須覓地重建。
- 2.22 禁毒基金在 2002 年設立特別撥款計劃，為戒毒中心提供財政支援進行改善工程，以符合發牌規定。禁毒基金於 2010 年獲注資 30 億元後，政府於 2011 年在該基金下推出經改善的特別撥款計劃，加強對這些戒毒中心的支援。每宗申請可獲撥款的上限，由 300 萬元提高至 5,000 萬元。
- 2.23 自 2010 年以來，已有七間戒毒中心根據條例成功取得牌照，令持牌戒毒中心的數目增至 24 間，而現有戒毒中心總數為 39 間。相比起 2010 年本港 40 間戒毒中心中只有 17 間屬持牌中心來說，現時發牌的情況已有長足進步。由 2011 年 5 月至今，禁毒基金已透過經改善的特別撥款計劃，向五間非政府機構提供資助，撥款額共達 1.14 億元，較在 2002 年至 2011 年期間批出的 1,000 萬元，有顯著增幅。

感化服務

- 2.24 根據《危險藥物條例》(第 134 章)，管有及服用危險藥物即屬違法。作為介入措施，有些干犯與毒品相關罪行的犯事者，可被評定適合接受感化監管，取代扣押刑罰。如犯事者被判接受感化令，感化主任須依據感化令所訂的條件，對受感化者進行法定監管。感化主任會向受感化者提供輔導和小組活動，定期探訪受感化者以監察其進度，並可轉介受感化者至由非政府機構所提供的住院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受感化者離開院舍後，感化主任會在社區層面進行監管，直至感化期完結為止。
- 2.25 為向被判接受感化的 21 歲以下被定罪青少年毒犯提供更聚焦、有系統和深入的戒毒治療計劃，當局於 2009 年 10 月在九龍城裁判法院和觀塘裁判法院的感化辦事處試行「加強感化服務計劃」。在該計劃下，感化主任會與受感化者及其家人進行更頻密及深入的會面；進行突擊家訪和檢查，以協助受感化者重返正途；進行更頻密的隨機尿液測試，以確定受感化者沒有吸毒；以及提供有系統的主題治療計劃、就業訓練或學校教育和關於家庭或人際關係的訓練，以切合個別受感化者的康復需要。
- 2.26 根據 2012 年 5 月的檢討，「加強感化服務計劃」能更有效使受感化者在感化期結束後戒除毒癮，而他們在感化期內因干犯其他罪行，尤其是毒品相關罪行，而再被定罪的情況亦較少。由於檢討結果正面，該計劃已於 2013-14 至 2015-16 年度的三年期內，擴展至全部七間裁判法院。我們會再檢討計劃的成效，並考慮計劃的未來路向。

其他續顧服務單位

- 2.27 除「加強感化服務計劃」及由其他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機構提供的續顧服務外，政府部門亦採取措施，支援及協助戒毒康復者。例如教育局繼續資助戒毒中心營辦教育課程。在 2013/14 學年，12 間戒毒中心共營辦 18 項教育課程，每個課程的資助額約 55 萬元。
- 2.28 教育局亦提供學位安排服務，確保 15 歲或以下已完成戒毒治療的青少年能重返校園，並與前線教育工作者、校長、社工及家長合作，協助 15 歲以上願意重返校園的學生尋找合適的學位。這能確保他們在完成戒毒計劃後會返回主流學校繼續學

習，與其他學生過正常的學校生活。羣育學校亦會透過社署和教育局共同管理的中央統籌轉介系統，取錄有中度至嚴重情緒及行為問題的學生。羣育學校的學生在接受加強輔導及教育輔導後，倘若行為有所改善，便會重返主流學校。

(C) 與預防教育及宣傳的工作互補

一般宣傳

- 2.29 當局推出的各種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與預防教育及宣傳的工作互補。除加強市民和青少年抵抗毒品引誘的能力，預防教育及宣傳的工作亦提高市民和家長對及早辨識並作出介入的認知，以及加強公眾對各類戒毒治療及康復設施和計劃的認識及支持。在 2014 年，我們推出一系列禁毒宣傳短片／聲帶，鼓勵吸食者盡早求助，又鼓勵其家長、老師或朋輩同樣盡早求助。我們亦積極推廣 24 小時的“186 186”電話熱線服務及 98 186 186 即時通訊服務，及不時與媒體合作，訪問戒毒康復者，報道他們成功戒毒並重過新生的故事。

地區宣傳

- 2.30 為促進社會上更多不同界別的人士，當中包括家長、老師和前線工作者，在預防吸食、及早辨識和介入方面發揮更積極作用，禁毒基金於 2013 年中提供合共 360 萬元的撥款，以支援在社區層面推行禁毒活動，計劃在 18 區推行，為期兩年。首輪計劃已於 2015 年 3 月結束。禁毒處檢討計劃的成效後，發現計劃成功提升參加者的禁毒意識，及辨識吸食者的能力，在地區層面擴展了禁毒網絡，並把額外的地區資源用於舉辦禁毒活動，成績令人鼓舞。為持續在社區層面打擊隱蔽吸食的問題，禁毒基金於 2015 年 4 月已支持推出第二輪計劃，年期延長三年至 2018 年 3 月，而撥款額則增加至合共 621 萬元。另外，各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推出以家長為目標的預防教育及宣傳活動，並着重加深對吸食問題的認知，鼓勵家長於有需要時求助。

香港賽馬會藥物資訊天地(藥物資訊天地)

- 2.31 藥物資訊天地位於金鐘道政府合署低座頂層，是本港的藥物教育和禁毒教育活動的匯聚點。中心設有大量展品和資訊，包括個案研究、最新毒品趨勢、常見毒品的禍害等，並設有互動影

院，圖書館和課室，供參觀者使用。在過去數年，我們致力拓展藥物資訊天地在禁毒活動中的角色，以此作為禁毒活動的樞紐，為特定目標羣組舉辦各類活動，例如為在職家長舉行午間講座、為青少年安排樂隊和舞蹈表演，以及為學生舉辦互動講座。

其他服務提供者

- 2.32 香港亦有不少其他服務提供者協助提高市民對毒禍的認識，這些服務提供者往往為吸食者首個接觸及介入點。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與兒童及青年中心旨在辨識及接觸會踏足中心及／或參與中心活動而又易受不良嗜好，包括吸食影響的青少年。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五支服務隊附設於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協助受警司警誡的青少年改善人際關係，培養社會責任感，讓他們重新融入主流教育或工作，減低再次犯法的機會。計劃的服務範圍包括個人指導和諮詢、社交計劃、志願服務、領袖培訓，以及社會責任和能力提升計劃。
- 2.33 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及綜合服務中心向個人和家庭提供一系列預防、支援及補救性質的家庭服務，以回應他們各方面的需要。有關中心亦致力提高家長對潛在的兒童毒品問題的認識，有需要時，更會向受毒品問題困擾的家庭提供支援。

(D) 與研究及資料蒐集的工作互補

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檔案室)

- 2.34 為確保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能與時並進，切合需要，我們須密切監察吸食情況的變化，適時改善。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是其中一項監察工具，於 1972 年成立，提供有關吸食情況的統計數字，以監察吸食趨勢及吸食者特性的轉變，協助政府設計禁毒策略和計劃。檔案室為自願呈報系統，記錄曾與呈報機構接觸而又被這些機構呈報的吸食人士。這些呈報機構包括執法部門、戒毒治療及福利機構、專上學院、醫院和診所。檔案室所整理的統計數字，會每季更新及發布一次。儘管檔案室的數字並非香港在某一段時間內吸食者的確實人數，但能顯示某段期間內的吸食趨勢，有助制定及規劃有效而切合實際情況的禁毒政策及措施。

2.35 根據法例，檔案室的資料必須保密並受到高度保障。檔案室需遵照嚴格的保安措施，確保不會向第三者披露存有的個人資料。為使檔案室的運作暢順，當局定期為呈報機構舉辦研討會，簡介檔案室電子資料呈報系統的功能，以及處理對資料保密的關注。

學生調查

2.36 除了檔案室的資料外，我們還會參考其他數據和資料，包括每三年一次，由禁毒處委託顧問公司進行的「學生服用藥物情況調查」。調查就學生吸毒的特性、學生對吸毒的態度及所掌握的吸毒知識等各方面提供了重要的資料。2011/12 學年的「學生服用藥物情況調查」的結果已於 2013 年 3 月公布。2014/15 學年的調查現正進行中，調查預計於 2016 年初公布。

服務資訊系統

2.37 禁毒處亦已推出服務資訊系統，供戒毒中心收集數據。戒毒中心可利用該系統提供管理上的統計數據，例如入住率、平均輪候時間、戒除毒癮率等。系統亦有保存個案的記錄，以便日後跟進及進行個案研究。服務資訊系統旨在提高住院式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的透明度。目前，共有 21 間戒毒中心自願加入服務資訊系統。

研究工作

2.38 除蒐集資料外，研究工作亦有助奠定堅實的基礎，讓當局以實證為本的方式，制定禁毒政策和措施。研究諮詢小組成員來自學術、社福及醫療界，職責是協助政府統籌及監察禁毒基金項下關乎毒品的研究計劃。小組的工作十分重要，一方面確保研究項目的質素，另一方面衡量如何詮釋有關的研究結果，讓社會大眾有所啟發。較為顯著的是，我們在過去數年資助了多項針對流行危害精神毒品的研究，如探討氯胺酮對健康的影響，以及各種治療模式的成效。香港在過去數年研究得出氯胺酮對泌尿系統、精神健康和肝腦功能的損害，在此方面具領先地位。有關的研究結果有助禁毒工作者為吸食氯胺酮的人擬定各種治療方法及康復計劃。

(E) 禁毒基金

- 2.39 我們須鼓勵社會各界支持，在香港舉辦各類創新的禁毒活動。政府以 3.5 億港元資本於 1996 年成立禁毒基金。為社區主導並值得推行的禁毒計劃提供資助。計劃範疇涵蓋預防教育及宣傳、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研究、提升社區禁毒意識計劃(見上文第 2.30 段)及資助戒毒中心進行工程的特別撥款計劃(見上文第 2.22 段)等。政府在 2010 年向禁毒基金注資後，基金資本提升至 33.5 億元，以贊助此類計劃及研究。
- 2.40 禁毒基金由禁毒基金會參照禁常會的意見管理。禁毒基金管理委員會因應吸毒問題的最新趨勢，並在徵詢禁常會的意見後，就其年度撥款工作訂定優先資助計劃範疇，為申請者在規劃可應對最新毒品問題的計劃提供指引。多年來，政府一直透過禁毒基金大力支持值得推動的禁毒計劃。而在過去三年，禁毒基金合共資助了 87 項有關禁毒教育及宣傳、戒毒治療及康復，以及研究方面的計劃，撥款總額達 1.35 億元。

表 9：禁毒基金撥款計劃

	2012/13年度	2013/14年度	2014/15年度
核准撥款總額 (百萬元)	\$31.7	\$61.3	\$42.3
戒毒治療及康復的 開支 (佔總額的百分比)	57.7%	42.2%	30.6%
建議計劃數目	64	72	54
核准計劃數目	21	35	31

- 2.41 禁毒基金贊助了多項創新的社區計劃，以改善現有的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例如短期住院戒入治療計劃及針對青少年吸毒者而設的專門泌尿科服務。計劃詳情載於附件三。

第三章

吸 毒 情 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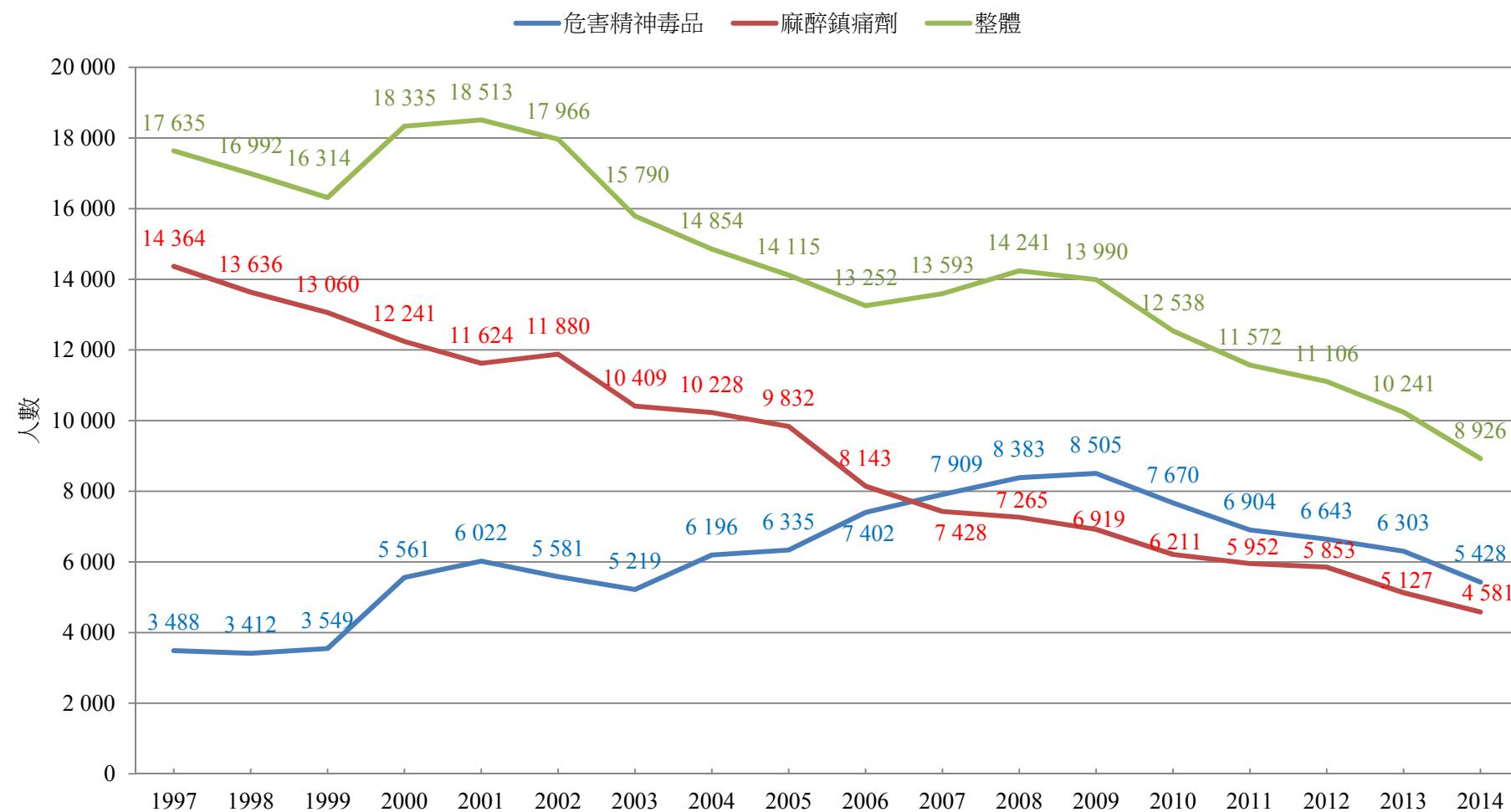
3.1 第二章概述香港的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並扼要介紹過去數年在提升服務方面所取得的成績。在論述未來三年(2015至2017年)的策略方向前，本章載述有關我們對香港近年吸毒情況和趨勢的主要觀察所得。以下各段所反映的情況，可作為制訂工作優次的參考，以切合吸毒者的需要和應對香港當前的毒品問題。

(A) 吸 毒 情 況 整 體 呈 回 落 趨 勢 但 隱 蔽 吸 毒 問 題 持 續

3.2 通過政府及社會各界在過往數年的努力，被呈報的吸毒人數(尤其是年輕吸毒者人數)已大幅下降。這證明第二章所載的禁毒措施取得成果。據檔案室公布的2014年統計數字顯示，被呈報吸毒者總人數自2008年以來每年下跌2%至13%。在2008至2014年期間，有關數字由14 241人減少至8 926人，跌幅達37%。當中，21歲以下被呈報的吸毒者人數更由2010年的2 811人，大幅下降至2014年的800人，跌幅高達72%。

3.3 除此之外，據觀察所得，整體而言，吸食危害精神毒品的情況大部分有下跌跡象，惟甲基安非他明(“冰”)及大麻除外(下文第3.10段)。被呈報吸食危害精神毒品的人數於2009年見頂，由當時的8 505人下跌至2014年的5 428人，跌幅達36%。同樣情況亦見諸海洛英—最常吸食的毒品。被呈報吸食海洛英的人數由2009年的6 903人，下跌至2014年的4 579人，跌幅達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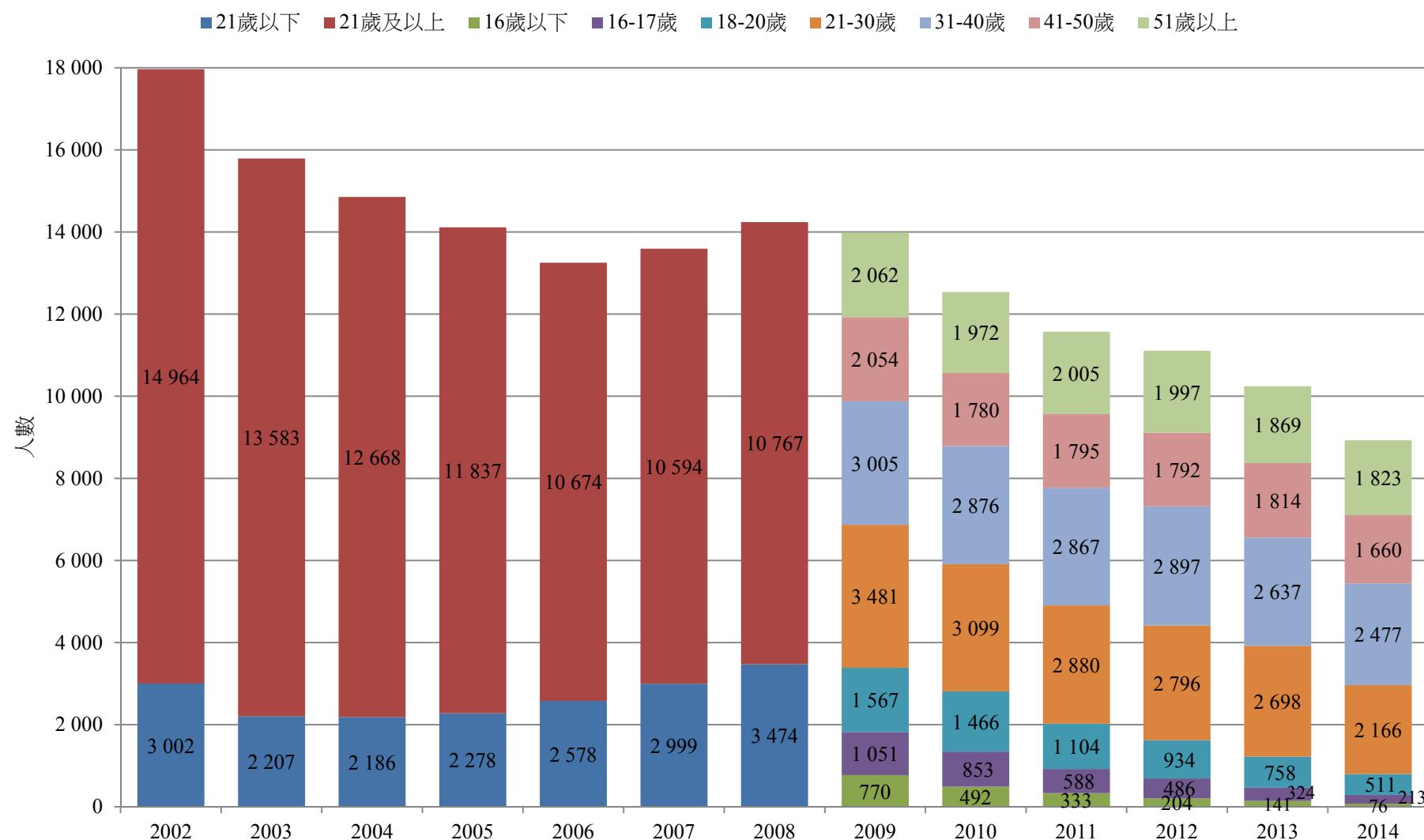
圖 10：1997 年至 2014 年被呈報的吸毒者(按毒品種類劃分)



註：部分吸毒者可能沒有呈報其吸食的毒品種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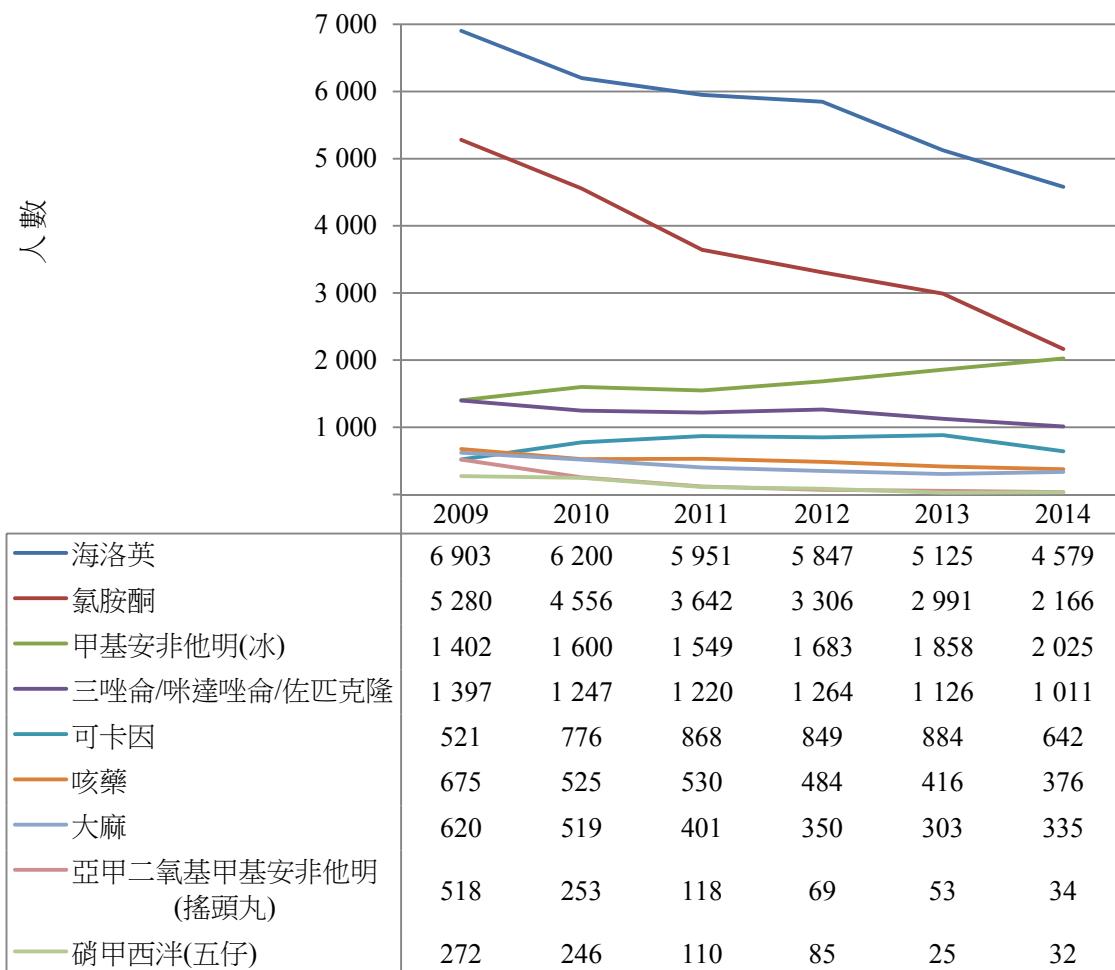
個別吸毒者在某一年內可能同時吸食麻醉鎮痛劑及危害精神毒品。

圖 11：2002 年至 2014 年被呈報的吸菸者(按年齡劃分)



3.4 因干犯與毒品有關罪行而被補的人數大體與整體吸毒情況一樣，呈回落的趨勢。在 2011-2013 年期間，因干犯與毒品有關罪行而被補的人數大致上維持於每年 5 600 至 6 000 人。但有關數字於 2014 年大幅下降至約 4 900 人。禁毒處會繼續監察這些數字，以監察及分析香港整體的吸毒情況。

圖 12：較常吸食的毒品種類(2009 年至 2014 年)



註：個別吸毒者在某年內可能同時吸食多類毒品。

3.5 雖然本港整體的吸毒人數有下降的趨勢，但新呈報個案的毒齡持續增長，可見隱蔽吸毒已成為一個問題。2014 年，半數新呈報個案的吸毒者最少已吸毒 5.2 年，而 2013 年及 2012 年的毒齡數字則分別為 4.7 年和 4.1 年。與 2009 年的 2.1 年比較，數字在五年間內已增加超過一倍。

3.6 要及早辨識吸毒者十分艱鉅，原因繁多。有別於傳統毒品，吸食危害精神毒品不會出現明顯的斷癮症狀。很多吸毒者均認為吸毒是個人選擇，求助意欲通常不大。他們會直至因長期吸毒

嚴重損害健康，或是對其生活各方面構成壓力時，才前往求助。另外，被呈報吸毒者在自己或朋友家中吸毒的比率自 2010 年起一直維持於約 80% 的高水平。至於 21 歲以下的吸毒者，最普遍的吸毒地點亦是自己／朋友家中(2014 年有 82%)。以上種種因素令人更難辨識吸毒者。

圖 13：新呈報吸毒者的年齡中位數(2009 年至 2014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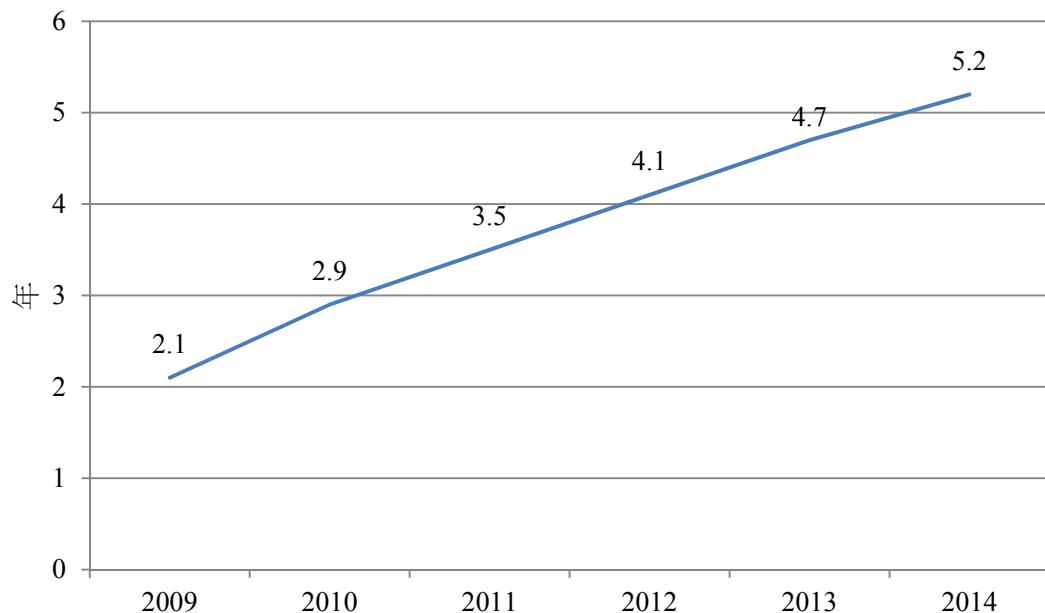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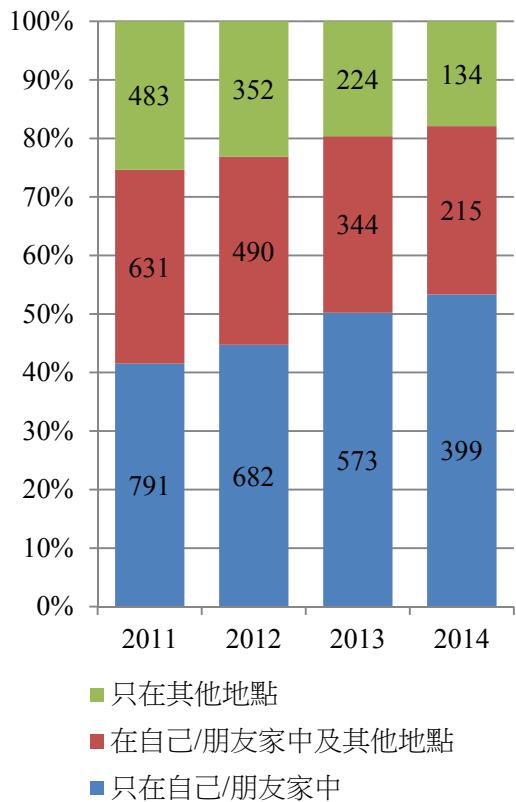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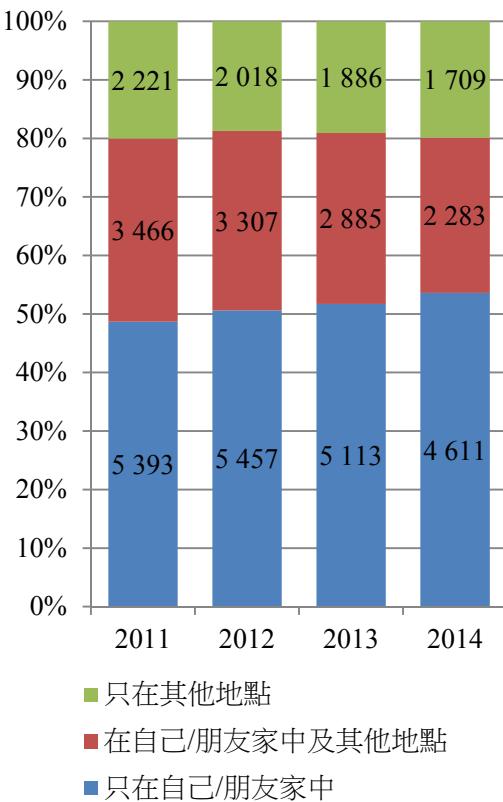


圖 14：概括的吸食地點(2011 年至 2014 年)

(A) 21 歲以下的吸食人士



(B) 所有被呈報的吸食人士



(B) 危害精神藥物的禍害

3.7 自 2007 年以來，危害精神藥物(包括氯胺酮、可卡因和“冰”)較傳統毒品(以海洛英為主)更多人吸食。過去八年，吸食危害精神毒品的人佔吸毒者的比重為 60%。被呈報的吸食麻醉鎮痛劑的人數(4 581 人)持續低於吸食危害精神毒品的人數(5 428 人)。新呈報的吸食危害精神毒品(1 696 人)與新呈報的吸食麻醉鎮痛劑個案(300 人)，比例約為六比一，情況與 2013 年類同。據 2014 年的資料顯示，最多人吸食的危害精神毒品包括氯胺酮(25%)、“冰”(23%)、三唑侖/咪達唑侖/佐匹克隆(11%)、可卡因(7%)、咳藥(4%)及大麻(4%)。

3.8 近年，各類研究及臨床個案已研究出及證明危害精神毒品會損害吸毒者的健康。長期吸食危害精神毒品，可嚴重損害認知能力、導致抑鬱和產生幻覺，甚至引起類似癡呆症的症狀，同時會對諸如腦部、尿道和肝臟等身體功能造成多種長期甚或不可逆轉的損害。在 2010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2 月期間，物質誤用診所接收 4 310 名有吸食問題的新症病人，當中有超過 60% 出

現精神失常徵狀。因吸毒引致的常見精神病徵狀有：思覺失調(約 22%)、情感障礙(約 12%)及精神分裂(約 7%)。

- 3.9 當吸毒者被支援網絡辨識時，除了健康問題，其精神狀況通常已經受損。現今每宗個案均較從前複雜，需要跨界別的介入。
- 3.10 近年另一個值得關注的現象，就是“冰”毒日漸受吸毒者歡迎。吸食“冰”的人數比率由 2012 年的 15.2%，逐漸攀升至 2013 年 18.3%，而 2014 年更上升至 23%。被呈報的“冰”毒吸毒者由 2012 年的 1 683 人持續上升至 2013 年的 1 858 人及 2014 年的 2 025 人。若有關趨勢持續，“冰”毒會成為本港最流行的危害精神毒品。很多業界單位已指出，他們處理吸食“冰”毒的個案數目已較吸食氯胺酮更多。就執法數字來看，雖然在 2007 至 2013 年間緝獲“冰”毒的數量維持在穩定的水平，但於 2014 年顯著上升，甚至超越氯胺酮，成為本港被緝獲數量最多的毒品種類。這或代表在 2014 年，本港“冰”毒的供應有所上升。
- 3.11 “冰”毒可導致吸毒者激動不安、焦慮、憂鬱、緊張，並產生幻覺及出現被迫害的感覺，可能引致吸毒者作出暴力或自殘的行為。不少前線的社工及醫護人員指出，危害精神毒品及“冰”毒的盛行令因毒品引致精神病的個案更難於應對。如何處理“冰”毒的個案將是禁毒界未來數年最大的挑戰之一。

(C) 吸毒人口的變化

- 3.12 近年，我們亦見到愈來愈大比例的首次被呈報吸食者，是較年輕的成年人(21 歲至 35 歲)。有關比例由 2011 年的 47% 穩步增至 2014 年的 55%。同期，21 歲以下的首次被呈報吸食者的比例，則由 38% 跌至 24%。在首次被呈報的吸食者之中，全職工作者佔約 40%、散工／兼職工作者佔 14%，失業者佔 35%，而只有 5% 為學生。至於他們的婚姻狀況，已婚／同居吸食者的比例亦由 2011 年的 19% 穩步增至 2014 年的 26%，而離婚／分居吸食者的比例則由 2011 年的 5% 穩步增至 8%。
- 3.13 這群成年人，一旦染上毒癮，須同時面對工作、配偶及子女、家長、生活開支等多方面的問題。他們需要跨範疇和跨專業層面的協助。除此之外，研究亦顯示，吸食或曾經吸食的家長經常遇到教育兒女或親子關係欠佳等問題。

(D) 復吸與重投社會

3.14 禁毒界別的服務提供者所面對的另一項挑戰，就是吸毒者在接受治療後復吸。雖然現時沒有全面的統計數字顯示香港吸毒者復吸的比率，但很多服務提供者和戒毒康復者都同意，吸毒者要徹底戒除毒癮，當中的過程往往十分漫長。據一項研究³顯示，自我效能、對生活的滿足感、積極的工作態度，以及與不吸毒的朋友交往及他們的支持，都是決定長期吸毒者能否成功戒毒的重要元素。這項研究結果與檔案室的數據相若，據後者顯示，被呈報吸毒者最普遍的吸毒原因為“解悶／情緒低落／壓力”(46%)、“想與同輩朋友打成一片”(45%)、“避免因沒有吸食毒品而感到不適”(40%)。

(E) 家庭成員在介入吸毒問題方面所發揮的作用

3.15 一般認為，家庭成員在辨識吸毒者及作出介入方面，所發揮的作用愈趨重要。據一間服務機構⁴所進行的調查顯示，約有 50% 的吸毒者在開始吸毒後的半年內，便被家庭成員／朋友辨識出來，而約有 45% 的吸毒者首先是被家庭成員辨識。此外，據前線工作者觀察所得，獲家人支持的吸毒者會較容易成功戒除毒癮，重過新生。現時，家庭成員愈來愈多參與在吸毒者的戒毒過程中，服務機構亦把“家人參與”這元素加入其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內。

結論

3.16 過往數年吸毒者人數持續減少，反映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報告建議的各項策略和措施漸見成效。然而，禁毒界別不應自滿，因為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的前路仍然滿佈挑戰。吸食危害精神毒品的風氣盛行，更多吸毒者健康嚴重受損甚至無法康復。另外，毒齡增長也值得關注。此外，我們留意到特定群組(包括較年輕的在職吸毒者)需要更聚焦的服務。禁毒界別亦要繼續處理隱蔽吸毒問題和減低完成治療的康復者復吸的機會。我們需要考慮未來三年的工作優先次序、促進各服務單位更密切地合作，並進一步深化服務，藉以應付最新毒品情況所帶來的新挑戰。

³ 《對香港長期藥物濫用者的縱觀研究》：張越華

⁴ 該調查由香港基督教服務處於 2013 年 11 月至 12 月進行，對象為大約 100 名吸毒者／戒毒康復者／邊緣青少年。

第四章

策略

(A) 意見及討論

- 4.1 在制訂三年計劃時，我們已向提供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的機構及相關政府部門蒐集意見。如第一章所述，禁毒處的代表曾在 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期間，先後到訪超個 30 間濫藥者輔導中心、戒毒中心、外展隊／夜展隊、相關政府部門，以及公營機構或與其代表會面，聽取他們的實際經驗，並就三年計劃的重點進行了務實有用的交流。
- 4.2 於 2015 年 3 月至 6 月期間，禁常會、戒毒治療及康復小組委員會，以及毒品問題聯絡委員亦進行了相關討論。
- 4.3 社聯於 2014 年 7 月和 8 月舉行了兩場研討會，邀請社會服務界別的同工討論計劃應涵蓋的範疇，禁毒處的代表皆有出席。

(B) 三年計劃的策略(2015 至 2017 年)

- 4.4 第五個三年計劃涵蓋 2009 至 2011 年，集中擴展服務容量，以應對當時因吸食危害精神毒品人數增加而衍生的服務需求。第六個三年計劃(2012 至 2014 年)推動業界有效地整合各種服務模式，試行更多創新的戒毒治療及康復計劃。
- 4.5 這份是第七個三年計劃，強調在過往的基礎上，因應現時吸毒形勢的轉變，進一步深化服務。雖然被呈報的吸毒人數自 2008 年的高峰穩步回落，但由於危害精神毒品所造成的影響長久而深遠，服務的需求並未隨之而大幅下跌。即使住院式設施的使用人數有所下降，濫藥者輔導中心和物質誤用診所等社區為本的服務需求卻仍然強勁。各服務單位也反映愈趨複雜的個案日益增加；有別於傳統鴉片類毒品，很多吸食危害精神毒品者首次尋求支援時，已經出現精神病徵狀。這情況令人憂慮，尤其吸食“冰”毒的人數及比例均有上升，我們必須密切監察。“冰”毒可以令人產生幻覺及被迫害的錯覺，並可能引致暴力行為。處理這類複雜的個案，除了輔導支援外，更需要深切的醫療介入。

4.6 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計劃的成效能否持續，某程度上建基於三個因素，缺一不可：吸毒者自身的動力和努力、與家人的關係，以及戒除毒癮後的自新機會。一直以來，禁毒措施和資源較多著眼於吸毒者本身的治療過程，較少支援家人。其實，家人無論在戒毒過程中或完成療程後，均可擔當重要的角色。有意見指出，家人的支持及參與、加上戒毒療程後的續顧工作，是減低復吸的要素。憑藉過去數年我們在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各範疇所奠下的基礎，現時的確有空間深化及優化現有服務。循此思路，第七個三年計劃建議就以下五大範疇採取措施：

- (a) 加強服務 - 禁毒界別應持續深化各項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並試行及採用新穎措施，以切合各類吸毒者的不同需要；
- (b) 促進不同禁毒服務之間的配合 - 各個服務模式和界別應加強相互溝通，並尋求開拓合作的空間；
- (c) 及早辨識隱蔽吸毒者 - 有見首次接觸支援網絡的吸毒者毒齡日高，禁毒界別應繼續探討如何及早辨識吸毒者，讓他們早日得到幫助；
- (d) 減少復吸及協助重投社會 - 過往的重點在於引導吸毒者至支援網絡；由於吸毒者人數的增長趨勢已漸受控制，我們可著力於幫助成功戒毒者減少復吸，並推動他們重投社會；以及
- (e) 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以外的其他措施 - 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乃五管齊下的禁毒策略中的一環。我們致力透過全方位的措施，繼續打擊香港的毒品問題。

I. 加強服務

概況

4.7 過去數年吸毒人數持續下降，而其人口結構特徵亦有所轉變。服務提供者應檢視其服務對象及服務範疇能否切合吸毒者的人口結構特徵如年齡、性別和職業等，並視乎情況，考慮調整和優化服務，重訂資源分配的優次。舉例說，當局留意到吸食海洛英的人數逐步減少，美沙酮治療計劃使用者的人數亦有所下跌，已密切監察計劃的需求量，並考慮因應資源，調整美沙酮

診所的數目和服務容量、員工與病人的比例、及鼓勵更多病人參與戒毒治療計劃。

在職吸毒者

- 4.8 經過數年努力，我們在打擊青少年吸毒問題上已漸見成果。新呈報的吸毒個案現多為年齡介乎 21 至 30 歲或稍長的成年人。青少年吸毒者需要較多教育支援，但這批成年吸毒者更需要職業技能的培訓，以裝備他們在完成戒毒治療及康復計劃後，重投社會。此外，他們當中有很多人或已組織家庭，因此有關的服務亦需顧及家庭狀況對吸毒者的影響。
- 4.9 有很多服務提供者在禁毒基金資助下，正嘗試透過不同方式接觸在職的吸毒者。例如，有些非政府機構會主動聯絡若干行業的僱主，為其僱員提供講座／工作坊，使員工警惕毒品禍害，並鼓勵受毒品困擾的員工尋求協助。另外，部分機構已在療程中加強向成年吸毒者提供職業訓練、就業安排和職業輔導。我們鼓勵業界繼續尋求方法，更全面幫助成年吸毒者。
- 4.10 住院式戒毒療程一般為期三個月至一年。有意見認為該類計劃所涉時間太長，在職的吸毒者似乎除了辭職，不大可能離開工作崗位數個月。有些個案雖然經社工及醫護人員評估後認為應入住戒毒中心，但要求他們辭去工作而參加戒毒計劃相當困難。
- 4.11 我們認同，為期較長的住院式戒毒療程可幫助吸毒者自省及重建生命。我們同時鼓勵服務提供者考慮可否以先導計劃的形式，設立為期較有彈性的住宿計劃，收納只能短暫脫離生活常規的吸毒者。我們得悉有部份戒毒中心現有提供四星期的短期住宿計劃。另外，在禁毒基金的支持下，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朗中心曾與一戒毒中心合辦為期五天的宿營活動。其宗旨並非期望參加者在活動後即能成功戒毒，而是透過短期住宿體驗，提供危機介入，讓他們在一個安穩的環境中反思前路。此外，箇中經驗也許能在參加者心中播下種子，推使他們日後待時機成熟時選擇入住院舍，接受更全面的治療。北區醫院目前在禁毒基金的支持下，也在醫院內開展了一項短期(五天)住院計劃，提供危機介入及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相關的服務檢討結果顯示，該計劃的簡短介入有效促使吸毒者減少吸食量，並可推動他們戒毒的決心。

4.12 我們相信，禁毒基金能為各類新構思提供試行機會。在計劃期內，服務提供者可收集數據和問卷，評估計劃的成效。我們鼓勵服務提供者倡導跨界別、跨機構的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模式。我們亦邀請各機構考慮把成功的經驗融入現有服務。

女性吸毒者

4.13 我們理解有人關注提供予女性吸毒者的服務，包括住院式設施是否足夠。目前，在戒毒中心的總體名額中，約有 15% 分配予女性吸毒者，而另外 15% 則可靈活調配予男性或女性吸毒者。過去數年，女性吸毒者佔整體吸毒人口約 18%。儘管為女性戒毒中心的平均入住率較男性為高(2014 年女性入住率約 70%，而男性約 60%)，現時女性吸毒者住院設施的名額已普遍足夠應付需求。

4.14 某些涉及女性吸毒者的個案較為複雜，需要服務提供者的加倍關顧。有濫藥者輔導中心反映，部分求助人為孕婦。懷孕一向被視為是戒除毒癮的良好契機，為了胎兒的健康發展，吸毒孕婦普遍較願意在這階段接受戒毒及康復治療。然而，她們亦需要協助，以處理產前及產後的實際問題。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路德會青彩中心在禁毒基金的支持下，推出了一項幫助吸毒孕婦及其家人(包括伴侶)的計劃。中心與醫療界，包括醫院、及衛生署轄下的母嬰健康院合作，為吸毒孕婦及其新生嬰兒提供全面服務，如為母親提供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產前和產後醫療護理，以及育嬰支援等。該計劃至今得到正面的評價。我們鼓勵有關界別繼續探討幫助吸毒孕婦的最佳措施。

對家庭成員的支援

4.15 正如第 4.6 段所述，家庭關係是影響戒毒成效的三大要素之一。第三章 3.15 段所提及的調查亦顯示，大約 50% 的吸毒者在開始吸毒後半年內已被家人／朋友發現，而約有 45% 的吸毒者是先被家人察覺。

4.16 吸毒者由被發現、接受戒毒治療、繼而康復，以至最後不再復吸的整個歷程中，家人所給予的支持都相當重要。現時，有很多包括禁毒教育及宣傳在內的計劃，都旨在裝備家長(有時是配偶或伴侶)有關的知識和輔導技巧，讓他們鼓勵染上毒癮的家庭成員求助。此外，很多服務提供者亦將家庭成員納入其戒毒治療及康復計劃工作的一部分，強調建立更緊密及互相扶持的家

庭關係。有服務提供者亦反映，有些人受訓後能成功地與吸毒的家庭成員打開對話之門。

- 4.17 我們鼓勵服務提供者循此方向繼續努力。為確立各類家庭支援服務的重要性，社署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在與濫藥者輔導中心訂定的《津貼及服務協議》中，已計算中心在家庭支援服務方面的個案數字。我們歡迎禁毒界別繼續分享心得經驗，作為日後進一步檢討《津貼及服務協議》時的參考。

為吸毒者提供職業訓練

- 4.18 無論是社區為本或住院式的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提供者，都有聘用成功戒毒者擔任朋輩輔導員。這些朋輩輔導員本身是過來人，很多吸毒者覺得他們更能理解自己的處境，因此朋輩輔導員能在戒毒治療及康復過程中擔起重要角色。這些朋輩輔導員透過幫助他人，亦能從中建立自信，加強自己遠離毒品的決心。雖然朋輩輔導員的工作及角色均普遍獲得正面的評價，但業界一直缺乏一套有系統的訓練模式。
- 4.19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最近與僱員再培訓局合作推出了一個「朋輩輔導員基礎證書課程」，一共 200 小時，內容包括輔導技巧、危急事故處理、個人成長與舉辦活動的培訓，及到禁毒機構實習。課程在 2015 年開辦兩班，每班各招收 18 名學員，估計修畢課程的學員能被業界全數吸納。首個課程已於 2015 年 5 月底開課。我們鼓勵主辦單位及其他相關機構，在收集各方對課程的反饋及評估其效果後，進一步評估朋輩輔導員的培訓需要，以及考慮有關服務的長遠發展方向。
- 4.20 除了朋輩輔導員的培訓外，服務提供者亦應繼續為其服務對象探索不同類型的職業培訓、就業安排計劃及職業輔導服務。這類服務不只能在知識及技術層面裝備成功戒毒者，亦能協助他們找尋生活目標及重投社會。

少數族裔吸毒者

- 4.21 少數族裔通常有其獨特的文化，包括語言、風俗甚或社群。香港有一些非政府機構為某些少數族裔群體提供支援服務，對象亦有吸毒者。服務提供者在面對少數族裔服務對象時，須格外注意文化差異；如計劃合適，可透過禁毒基金申請資助。當局

及禁毒界別亦可探討在地區禁毒工作中，與那些較多聯繫少數族裔的機構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II. 促進不同服務之間更好的配合

4.22 鑑於吸毒者的人口特徵在過去數年出現轉變，加上危害精神毒品盛行，業界大體上同意吸毒者的需求愈趨多元及複雜。現時很多吸毒者在剛接觸支援網絡時已有較長毒齡，意味他們在接受治療前，身體及腦部或已出現嚴重甚至不可逆轉的損傷。此外，吸食危害精神毒品的年輕成年人比例上升，意味他們既有家庭的包袱，也有工作的擔憂。吸毒行為不但蠶食他們的家庭及與子女關係，長期失業也令他們的處境變得更困難。很多前線同工表示現時面對的挑戰，不僅是處理吸毒者的身體不適或機能失調，還經常要應對長期吸毒導致的精神病徵狀(例如幻覺、抑鬱、妄想被迫害或躁狂等等)。這些個案顯然需要跨界別的介入，當中涉及不同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單位和醫療專業人員。

社會服務界和醫療專業人員

4.23 過去數年，濫藥者輔導中心、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青少年深宵外展服務和物質誤用診所間，已建立較緊密聯繫，互相轉介個案。危害精神毒品，尤其是“冰”毒，愈趨普遍，反映社會服務界與物質誤用診所／醫院的精神科／臨床心理學家在未來三年務必加強合作。服務提供者應與物質誤用診所和其他相關機構更緊密地溝通，評估有關個案的數量，規劃資源，簡化工作流程，從而為有精神失常病徵的吸毒者提供全面服務。

4.24 社會服務界與醫療專業人員，例如濫藥者輔導中心與物質誤用診所、戒毒中心與物質誤用診所，一直緊密合作，處理危害精神毒品引致的健康問題。在醫管局的體制下，物質誤用診所一直提供一站式服務，在有需要時，協助轉介有需要的病人至專科部門(例如泌尿科)。我們鼓勵業界在這方面繼續合作。

4.25 有醫療專業人員表示，鑑於危害精神毒品尤其是“冰”毒持續流行，他們觀察到有愈來愈多吸毒者出現精神失常的徵狀，需要留院治療。公立醫院的急症和緊急護理部門(急症室)接收此類與吸毒有關的急性個案或會有所增加。

- 4.26 現時，急症室的病人如曾有吸毒紀錄，並出現精神病徵狀而需要醫療介入時，急症室醫生會諮詢醫院的精神科諮詢會診隊。會診隊可轉介病人至物質誤用診所或安排入院。當有緊急的精神病個案時，會診隊會提供即時治療及安排適切的跟進服務，例如安排病人入院。但按我們理解，很多因吸毒求醫的病人經急症室醫生初步治療而症狀得到舒緩後，便可能打消進一步求助的念頭。我們鼓勵相關單位探索新的合作模式，及早介入並盡早引入支援網絡來跟進來急症室求診的吸毒者。這些支援網絡包括物質誤用診所、濫藥者輔導中心或外展／夜展隊等。我們亦鼓勵機構推出先導計劃，為有吸毒紀錄但沒有同時出現精神病徵狀的急症室病人，提供精神科評估。
- 4.27 濫藥者輔導中心提供實地醫療支援服務。但我們留意到，部分中心在聘請精神科註冊護士時遇上困難。這是因為精神科註冊護士在勞動市場上供應有限，而他們在非政府機構的工作前景可能相對缺乏吸引力。有見及此，社署在實地醫療支援服務的質素不受影響的前提下，為濫藥者輔導中心在聘請事項上提供了更大彈性。我們鼓勵當中心未能招聘到精神科註冊護士時，可尋求與物質誤用診所或其他相關的醫療專業人員合作，為有關員工提供適當的培訓。

社區為本與住院式戒毒治療服務

- 4.28 社區為本與住院式戒毒治療服務之間的合作同樣重要。特別是以社區為本的服務(包括濫藥者輔導中心和外展隊／夜展隊)，應繼續鼓勵他們的服務對象在有需要時，入住住院式設施，以接受更深切的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同樣地，住院式服務亦可與社區服務為本的單位合作，為完成住院式戒毒療程的人提供續顧服務。當局會繼續提供適當的平台，以供有關各方分享經驗和探索合作方案。我們亦鼓勵服務提供者維持其他有效的溝通途徑和網絡。

綜合服務及有效分工

- 4.29 我們認為各種服務或許可更加清晰地定位。舉例說，有意見指出濫藥者輔導中心的外展服務，在某程度上與同區的外展隊／夜展隊的工作可能有重疊。我們了解，某些地區的濫藥者輔導中心已與當區外展隊／夜展隊合作，以辨識潛在吸毒者；若情況許可，這類合作模式應予鼓勵。亦有意見認為，當局近年已普遍加強預防教育和宣傳工作，尤其是在學校舉辦講座、推行

健康校園計劃和試行互動劇場等，因此濫藥者輔導中心在學校推行預防教育的職責應作進一步調整⁵。濫藥者輔導中心或應將人手精力集中處理相對複雜的吸毒個案。在日後檢討濫藥者輔導中心的《津貼及服務協議》時，我們會參考這些意見。

- 4.30 有意見認為，由於年輕成年人(21 至 30 歲)或年齡稍長的吸毒品者佔吸毒品人數的比例不斷上升，而本港青少年人口則持續下降，應檢討外展隊／夜展隊的服務範疇。根據現行的《津貼及服務協議》，外展隊／夜展隊的服務對象為 24 歲或以下的兒童和青少年。某些個案的當事人，在未滿 24 歲時已由外展隊／夜展隊跟進；但隨着年歲日長，他們不再被歸入這些外展隊的服務範疇內。我們鼓勵有關服務單位轉介這些個案至濫藥者輔導中心，使他們可以持續獲得服務；或考慮其他跟進機制，讓服務的連貫性得以延續。我們亦鼓勵服務提供者探索更有效的方法來妥善處理這些個案。

社會服務界和執法機關

- 4.31 我們由 2013 年起，提供了額外資源，將「加強感化服務計劃」推廣至全港七間裁判法院，為期三年至 2016 年，服務對象為觸犯了毒品罪行的青少年。我們會就這幾年所取得的經驗及因應資源，考慮計劃的未來路向。
- 4.32 除「加強感化服務計劃」和社區支援服務計劃外，有些警區亦設立了轉介機制，將年輕疑犯／問題青少年轉交社工跟進。相關機構提供續顧服務，協助改善這些青年的行為，防止他們重蹈覆轍，再次觸犯法紀。我們理解，許多社工希望在其服務對象前保持中立形象，故與警方的執法行動保持距離。我們認為執法者與社工其實有合作空間，只要訂立適當的工作流程，就能讓彼此有效地各司其職。我們鼓勵業界繼續探討如何與執法機關建立互信，以及促進合作。

⁵ 自從上一輪《津貼及服務協議》檢討於 2013 年完成後，濫藥者輔導中心可更具彈性，調配服務中學生的資源，為工作場所吸食危害精神毒品者提供預防教育及宣傳活動。濫藥者輔導中心須為服務範圍內的八成學校提供服務。如果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服務的學校已達七成，餘下一成的學校數目可由相等數目的工作場所禁毒活動代替。

III. 及早辨識和介入

- 4.33 為鼓勵隱蔽吸毒者求助，當局加強了 24 小時的“186 186”電話熱線服務及 98 186 186 即時通訊服務的宣傳。我們鼓勵業界繼續探討有效方法，以識別和接觸隱蔽吸毒者。如先前所述，加強為吸毒者家人提供支援是有效的措施之一。服務提供者應繼續支援及提升家庭成員對身邊吸毒行為的洞察力，並教導他們如何激勵吸毒者求助。另外，亦有前線外展社工鼓勵現有的吸毒個案，帶同有吸毒的朋友一起參與支援網絡的小組活動（“朋輩間的滾雪球效應”），使社工能認識及在有需要時幫助他們。
- 4.34 有服務機構正推行家訪試行計劃，以識別在社區的吸毒者；或試行支援小組，協助那些拒絕求助的吸毒者的家人。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在禁毒基金的資助下，推行了一項促進社會關注吸毒問題計劃。計劃包括進行家訪，為吸毒者的家人提供輔導服務，並提升他們處理家庭吸毒問題的技能。有些機構亦表示，可探討由醫療專業人員（例如護士）在社工的陪同下進行家訪，藉此協助身體或精神出現問題的吸毒者。我們鼓勵更多機構試行類似的家訪計劃，以便業界收集更多相關數據，以評估成效。
- 4.35 當局會繼續研究「驗毒助康復計劃」，以作為一個額外工具，處理隱蔽吸毒問題。我們正在研究一些啓動和跟進機制的可行性，期望能有效平衡給予吸毒者免受檢控的機會、又能強制他們接受輔導和戒毒治療。我們充分了解在首階段公眾諮詢期間，若干持份者對驗毒過程可能侵犯人權和公民自由表示關注。我們亦明白，一些機構希望了解當局對跟進服務的建議。我們會繼續與持份者、包括禁毒界別和專業團體進行討論，並探求回應這些關注的方法。除此之外，我們正推動快速口腔液測試工具的研發及驗證，以便即場提供客觀的驗毒結果。

IV. 減少復吸及鼓勵重投社會

- 4.36 戒毒者要完全戒除毒癮，通常要經歷一個漫長而艱苦的過程，而戒毒後復吸亦一直是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的挑戰。禁毒界別應繼續尋求和採取有效方法以深化服務，使戒毒治療及康復工作的成效得以持續，減少戒毒後復吸，也幫助成功戒毒者重投社會。除了輔導及戒毒治療服務外，很多服務提供者均已發展及提供各項不同的教育及職業訓練計劃。這些計劃能夠幫助成功戒毒者有一技傍身。不過有些個案的腦功能受危害精神毒品

損壞，可能在一般的職業培訓外，還需要職業治療師提供額外的生活自理訓練。縱難一概而論，但成功戒毒者如能過有意義的生活，例如就業或求學，則其復吸的機會應可減少。我們鼓勵服務提供者繼續以減少復吸為目標，尋求跨機構的合作如專業人員的支援，例如禁毒基金下有試行過的職業治療師。我們也鼓勵與教育／職業訓練機構聯手提供訓練課程，或與商會及企業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為成功戒毒者尋覓就業機會。

V. 其他支援措施

4.37 其他支援措施，包括為吸毒者的家人提供支援，為禁毒工作者提供培訓和分享經驗的機會，蒐集數據以緊密監察毒品情況和吸食毒品的趨勢，以及進行研究亦同等重要。

家庭

4.38 吸毒者的家人可能會覺得無力處理親人的吸毒問題，繼而感到苦惱和困惑。近年，不少服務提供者均致力支援吸毒者家人，包括為他們提供各種各樣的輔導服務、工作坊及分享會，讓有相似背景及問題的家庭互相支持。我們鼓勵業界與其他專門從事家庭服務的機構，例如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或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加強合作。若吸毒者家人的情緒得到照顧，他們便能更勇敢及理智地面對和解決親人的吸毒問題。

4.39 另外，家庭支援服務亦可保障吸毒者子女的福祉，防止他們受父母的吸毒行為影響。我們鼓勵禁毒工作者加強輔導對染有毒癮的家長，協助他們疏導情緒壓力，並提升親職技巧，以期減少跨代吸毒的現象。

4.40 跨專業的介入服務亦屬必要。我們鼓勵禁毒工作者與相關的服務機構，例如公立醫院以及母嬰健康院，促進聯繫，讓它們更緊密地監察吸毒者子女的發展與成長。此舉可以盡早發現問題，讓專業人員適時介入。

住院式戒毒中心

4.41 住院式戒毒中心是治療及康復服務中的一項重要元素。現時，在 39 所戒毒中心之中，有 15 所仍未根據《藥物倚賴者治療康復中心(發牌)條例》下領取牌照，而以豁免證明書營運。此等戒毒中心之中，不少乃非政府資助機構，並於條例生效前已成

立。為要完全符合有關的設計及安全標準，它們一般會嘗試進行原址改善工程或重建。此外，部分則礙於現址種種難以解決的困難，例如土地使用的規劃問題、土地業權不清或未能取得土地擁有人的同意而無法繼續使用有關地點等問題，而需另覓新址重置。除了透過禁毒基金提供資助外，當局會繼續協助需要進行原址改善工程或重置的戒毒中心物色新址、進行地區諮詢工作或規劃項目。

培訓和經驗分享

- 4.42 根據不少前線社工及醫生所指，有精神病徵狀的吸毒個案愈來愈難處理。一些外展隊及夜展隊的社工表示，他們在面對複雜的危害精神毒品個案時有時會遇上困難。而一些濫藥者輔導中心的社工亦指出，由於吸毒者開始出現因毒品引致的身體及精神問題，他們要花更多時間及更大精力處理每一個個案。我們鼓勵社工和禁毒工作者互相分享經驗，尤其是由有相關經驗的同工分享心得和技能。前線同工可從交流中獲得處理這些個案的知識和方法。我們亦鼓勵禁毒工作者與其他類別社會服務工作者(如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及母嬰健康院)進行交流，令他們更了解如何應對受毒品問題困擾的服務對象。
- 4.43 我們亦鼓勵本地各大學及教育機構繼續在社會工作、教育和醫藥學位課程中，涵蓋及加強禁毒的課題。我們可為課程策劃者及／或講師舉辦座談會或分享會，讓他們掌握最新的吸毒情況和服務需求，從而為學生籌劃合適的課程內容。

監察吸毒情況

- 4.44 我們有需要繼續監察香港的吸毒情況和趨勢，為制定以實證為本的政策提供參考。自 1972 年成立而來，檔案室已開始保存與吸毒者有關的統計數字。檔案室是搜集香港吸毒者資料最齊全的資料來源，亦是唯一一個能提供資料反映香港過往吸毒趨勢的系統。檔案室為當局以及禁毒界別提供有用的參考，以考慮禁毒策略、資源及措施的重點。某些機構因希望保障服務對象的身份及私隱，而不向檔案室呈報有關資料。我們強調，檔案室內的個人資料受法律的保障，當中有嚴格的保安措施，防止個人資料被洩露予第三者。我們籲請各服務提供者適時並如實地向檔案室呈報資料。禁毒處將繼續舉辦簡介會／研討會，務使呈報機構(包括其前線員工)了解如何使用檔案室，並說明

系統設有安全保障，保護被呈報吸食者的私隱。我們亦鼓勵各服務單位繼續使用服務資訊系統，以收集更全面的數據，有效監察服務單位內個案的進度。

VI. 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以外的措施

4.45 作為五管齊下的禁毒策略中的一環，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應與研究、預防教育及宣傳、立法和執法，以及對外合作四環互相配合。當局會繼續致力全面打擊毒品問題。

與毒品有關的研究項目

4.46 除收集和分析數據外，我們會繼續透過禁毒基金資助研究項目，探討與毒品和介入模式有關的問題。我們建議在未來三年，重點研究下述三個範疇。第一，我們應繼續推動有關危害精神毒品特性的研究，從而加深了解其禍害，及找出適當的治療方法。我們特別鼓勵有關機構研究在香港盛行的危害精神毒品的特性及毒害。第二，我們鼓勵研究探討各類吸食者(例如女性吸食者、懷孕吸食者、在職吸食者及少數族裔吸食者等)的行為模式，當中包括復吸的模式。第三，我們鼓勵研究各項禁毒服務和計劃的社會回報，及吸食的社會成本(例如及早介入及在後期才被支援網絡發現的個案在社會成本方面的分別)。這些研究的所得結果，對於我們釐定各項禁毒措施的優次，有啓示作用。

4.47 毫無疑問，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的最終目標，是幫助吸食者徹底戒除毒癮。然而，有些吸食者的求助意欲甚低，甚或認為吸食只是個人選擇。有禁毒工作者認為難以要求吸食者立即戒毒，而可能要透過緩減毒害的方法，與他們建立互信。我們理解，社工在剛接觸服務對象時，採用緩減毒害的方法有助維繫與個案的關係，從而幫助他們認識毒害，並最終確立戒毒方案。即使如此，我們認為緩減毒害不應被視為戒毒治療及康復計劃的最終目標。禁毒工作者的目標，應該是幫助吸食者徹底戒除毒癮。

4.48 有意見認為，對於緩減毒害這概念，當局應採取更寬容的態度，並應在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層面，推廣更廣泛應用緩減毒害的方法。我們必須指出，緩減毒害並非嶄新概念。香港向來亦有應用緩減毒害的方法，當中最佳例子是美沙酮治療計劃。此計劃專為治療鴉片類毒品吸食者而設，目的是透過合法、負

擔得起、安全及有效的方法，取代吸食者對這類毒品的依賴，讓他們重過正常生活。美沙酮可用以控制鴉片類毒品引起的斷癮症狀，令吸食者不須使用海洛英。不過，就危害精神毒品而言，現時國際間並無任何公認的模式，同時亦缺乏獲驗證為安全的替代品。相反，危害精神毒品已被證實會對身體造成傷害。我們在應用緩減毒害於危害精神毒品這課題上，應該加倍謹慎，小心考量。

- 4.49 經研究和試驗後，若干治療程序已證實能有效處理毒品引起的問題。舉例說，有些藥物或治療程序經臨牀研究評估後，證實對氯胺酮引起的泌尿問題有效。其他研究則證實，病人若徹底戒除氯胺酮，不但能提高治療成效，亦有助膀胱機能的復元。我們鼓勵進行研究計劃的團隊，向禁毒界別公布，宣傳並分享所得，使這些證實有效的方法得以更廣泛應用。他們亦可為同工舉辦經驗分享會。
- 4.50 禁毒處會繼續提供適當的平台，例如毒品問題聯絡委員會、專題研討會、展覽等，讓服務提供者彼此分享交流有用的研究結果和良好作業模式。我們亦樂於聽取業界的意見，探索有關分享交流的其他途徑。我們亦已把禁毒基金資助下的研究項目成果上載網頁，供各方參閱。在適當的情況下，禁毒處會與政策制定者(包括醫管局)分享有關研究結果。

預防教育及宣傳

- 4.51 在五管齊下的禁毒政策下，戒毒治療及康復工作與其他各個範疇(預防教育及宣傳、立法和執法、對外合作和研究)相輔相成。舉例說，預防教育及宣傳工作可以配合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提高社會對毒品問題的警惕，減少潛在吸食個案，推動吸食者及早求助，從而提供適時的協助，減輕下游治療及康復服務的壓力。
- 4.52 我們即將推行的預防教育及宣傳活動，會繼續加強公眾對吸食問題的認識，尤其在及早辨識吸食者方面。當中包括鼓勵吸食者透過 24 小時電話熱線“186 186”及即時通訊服務“98 186 186”求助。當局亦會繼續推廣宣傳，鼓勵社區包容戒毒治療設施。
- 4.53 我們十分關注青少年被利用販毒，因為有關罪行的後果可能相當嚴重。儘管執法機關會繼續密切監察這類活動，我們仍有需

要繼續加強預防教育及宣傳工作，糾正一些謬誤觀念，例如以為青少年涉及與毒品相關罪行的罪責會較成年人輕。

- 4.54 在預防青少年吸毒方面，學校同樣是重要的平台。當局會繼續為教師和學生安排適切的禁毒培訓活動，並繼續推廣健康校園計劃，以作為一項校本預防教育及宣傳活動，建立無毒校園文化。我們會繼續致力把健康校園計劃，逐步推廣至更多中學。我們亦正計劃在 2015/16 學年進行獨立評估研究，檢視計劃的整體成效並找出可改善的地方。
- 4.55 我們也會繼續邀請社區參與各項計劃，如“提升社區禁毒意識計劃”，加深大家對吸毒問題的認知，藉以提高社區及早辨識吸毒者的能力。

立法和執法

- 4.56 執法能有效切斷毒品的供應，並對吸毒行為產生阻嚇作用。有效的執法行動對打擊販毒活動至關重要。執法機關將繼續執行從來源切斷毒品供應的策略，透過堵截毒品流入、加強巡邏吸毒黑點，以及於各個管制站採取嚴厲的管制措施，務求遏制跨境販毒活動。
- 4.57 執法機關亦會加強與內地和國際執法機關的聯繫及情報交流，並在適當時候進行聯合打擊行動。

對外合作

- 4.58 危害精神毒品愈趨普遍，加上不斷出現新的合成毒品，對全球在立法管制和執法方面帶來新挑戰。我們會保持警覺，密切留意海外和本地的毒品趨勢，適時作出行動去立法管制新興毒品。我們會致力遏制與毒品有關的罪案，並防止毒品問題再趨活躍，避免社會、經濟及個人要為吸毒問題付出沉重代價。

VII. 結語

- 4.59 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涉及多種服務模式，以切合吸毒者和家人的不同需要。制訂三年計劃為我們提供了一個寶貴的機會，廣泛地接觸各服務提供者、持份者以至吸毒者，與大家交流意見心得。這份三年計劃正是大家凝聚共識的成果。我們非常珍惜及感謝禁毒界別和相關各方一直與我們並肩前行。

4.60 計劃訂出了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在未來三年的發展策略及方向，讓服務機構按此檢視現有工作，開拓新計劃。我們再次感謝相關各方，在會面時坦誠地分享經驗，表達意見，讓我們從中獲得不少啟發。我們期盼日後繼續與大家緊密合作。

**香港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三年計劃
(2015 – 2017)**
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主席 張建良醫生
禁毒常務委員會主席

成員 陳文浩先生
香港青年協會

陳兆焯博士
基督教正生會

張大衛先生
明愛樂協會 / 明愛黃耀南中心

鍾燕婷女士
東華三院越峰成長中心

何顯明先生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

李美玲女士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

梅偉強先生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吳雪琴女士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

譚煜謙醫生
威爾斯親王醫院

梁偉民醫生
衛生署

林綺梅女士(直至 2015 年 5 月 29 日)
社會福利署

黃佩芳女士(由 2015 年 6 月 1 日起)
社會福利署

陳建中先生(直至 2015 年 2 月 27 日)
懲教署

謝浩然先生(由 2015 年 2 月 28 日起)
懲教署

劉彩珠女士
教育局

高順志先生(直至 2015 年 5 月)
香港警務署

葉雲龍先生(由 2015 年 5 月起)
香港警務署

林明醫生
醫院管理局

黃敏女士
保安局禁毒處

袁嘉諾先生 (直至 2014 年 6 月 20 日)
保安局禁毒處

陳維中先生(由 2014 年 6 月 23 日起)
保安局禁毒處

何詠燕女士
保安局禁毒處

秘書 張淑瑩女士
保安局禁毒處

香港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三年計劃工作小組 (2015 – 2017)

職權範圍

- (1) 評估香港的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現況，以及是否切合吸毒者的各種特性和需要；
- (2) 找出香港現有的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可作調整和改善的地方；
以及
- (3) 就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在 2015 至 2017 年的三年內的策略性
路向，提供意見。

附件三

禁毒基金核准計劃(2012-2014)

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辨識隱蔽吸毒者		
1. 基督教巴拿 巴愛心服務 團有限公司	<p><u>Teen 羅地網-提升隱蔽吸毒者戒毒動機之簡短介入服務計劃</u></p> <p>計劃旨在為隱蔽吸毒者建立一個便捷、全港性的簡短介入服務模式，提升他們的戒毒動機，以尋求戒毒服務。</p> <p>計劃共有三個部分，分別是（一）透過網站或非政府機構轉介，接觸隱閉吸毒者；（二）與北區醫院合作，提供五天住院式簡短介入服務；以及（三）提供為期 12 週的跟進服務。</p>	正在進行
2. 香港明愛	<p><u>生活建築家 III</u></p> <p>鼓勵夜店的女性吸毒者和網上吸毒者接受輔導和治療。就夜店的女性吸毒者而言，計劃會為她們安排外展和實地風險評估、禁毒教育、支援小組活動、危機支援服務，以及正面發展的活動。至於隱蔽的邊緣青少年和年青吸毒者，計劃會透過互聯網提供外展和禁毒教育、包含認知和情緒評估的介入服務、輔導和訓練活動；另外會探討網上禁毒輔導及分析退出計劃的吸毒者的特徵等。</p>	正在進行
3. 基督教聯合 醫院精神科	<p><u>流動護士評估服務－協助認別青少年吸 毒人</u></p> <p>在兒童及青年中心提供流動護士評估服務，從而辨識懷疑吸毒的青少年，以盡早介入。懷疑吸毒或有精神問題的青少年，會轉介予物質誤用診所，聯同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作出跟進。計劃亦會為青少年舉辦禁毒教育活動，並向前線工作人員提供培訓，讓其鼓勵吸毒者接受戒毒服務並提升其戒毒動機。</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4.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p><u>輔助戒毒治療—第二代智能手機應用程式計劃</u></p> <p>開發可幫助辨識隱蔽吸食危害精神毒品者的第二代智能手機禁毒應用程式，並為前線社工和教師舉辦禁毒教育工作坊、研討會及專業培訓。</p>	正在進行
5.	協青社	<p><u>街頭起動</u></p> <p>舉辦街頭舞蹈、街頭藝術和歷奇活動，從中辨識並介入幫助吸食的青少年。計劃亦會為參加者安排抵抗毒品誘惑的訓練、就業和互助小組活動，以作支援。</p>	正在進行
6.	北區醫院、大埔醫院及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p><u>天賦再展</u></p> <p>本計劃旨在推動新的方法，藉提供及早評估、甄別、問題辨識及治療，以處理同時患有精神病問題的隱蔽吸食者。計劃包括以專業和全面的方法及早評估和辨識隱蔽吸食者、為隱蔽吸食者制定及提供個別的專設護理及治療計劃、家訪及即場注射服務、醫院轉院轉介，以向家長和吸食者的主要照顧者推廣持續服務，以及評估和治療。</p>	正在進行
7.	香港青年協會	<p><u>SIM — 青少年戒毒多層輔導</u></p> <p>本計劃以潛在吸食者和吸食者為對象，提供及早辨識和特定階段的輔導服務。服務包括甄別評估邊緣青少年、為吸食者提供外展服務、為潛在吸食者提供有關拒絕毒品誘惑的技巧訓練、為間歇吸食者規劃積極人生和提供認知行為治療、為依賴毒品人士安排身體檢查、認知康復訓練和就職技巧訓練，以及為前線外展工作者舉辦專業培訓工作坊。</p>	正在進行
8.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p><u>997 抗毒 Teen 堂</u></p> <p>本計劃旨在提高市民對隱蔽吸食問題的意識，以及鼓勵隱蔽吸食者求助。計劃內容包括在電台推出禁毒廣播節目，舉辦多項社區防止吸食教育活動，亦會為戒毒康復者和高危青少年，當中包括間歇吸食者和慣性吸食者，提供職業訓練。</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為吸毒者家庭提供支援服務		
9. 香港聖公會 福利協會	<p><u>無「毒」有「偶」戒毒輔導計劃</u></p> <p>計劃以吸毒者、戒毒康復者及其配偶／伴侶為對象。計劃旨在透過夫婦治療及家庭治療，改善吸毒者與伴侶／配偶的關係，並防止他們重染毒癮。活動內容包括個人及夫婦輔導、家庭及配偶支援小組、增進關係活動，以及輔助支援服務如中醫藥治療服務及兒童認知能力評估。獲撥款機構將會安排分享會，邀請禁毒專業人士出席。</p>	正在進行
10. 香港明愛	<p><u>谷中百合 2</u></p> <p>計劃主要以年輕吸毒母親及其伴侶為對象，旨在使參加者減少吸毒，提升其親職能力和家庭凝聚力。</p> <p>計劃共有五個部分，分別是(a)社區外展計劃：在母嬰健康院舉辦禁毒教育講座，以及就有需要個案進行家訪，以識別年輕吸毒母親；(b)個人發展計劃：藉著提供動機式晤談、認知行為治療等，協助吸毒母親戒毒；(c)家庭支援計劃：目的在於鞏固參加者的親職能力和其家庭的凝聚力；以及(d)生活技能提升計劃：增強參加者的溝通、就業、社交等生活技能。</p>	正在進行
11. 香港青年協會	<p><u>青少年心理輔導普及計劃</u></p> <p>透過精神健康或認知能力評估，向高危人士和年輕吸毒者提供心理治療。此外，亦向有不同程度精神病的年輕人的父母，提供親職技巧訓練和心理治療。</p>	正在進行
12. 東華三院越峰成長中心	<p><u>家心有晴天</u></p> <p>本計劃為吸毒者提供以家庭為本的戒毒治療服務，透過面談或家訪、多元家庭治療小組及健康家庭活動，提升家庭成員與戒毒者的溝通，以協助吸毒者。</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13.	香港明愛	<p><u>家「停」互累一隱蔽互累症家庭支援站</u></p> <p>透過外展服務、深入的個案工作和治療小組的工作，辨識隱蔽／可能患有互累症的吸毒者家人，並及早向他們提供治療；出版書籍及製作數碼影音光碟，以分享臨床經驗，並為禁毒工作者舉辦培訓工作坊。</p>	正在進行
14.	觀塘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p><u>健康和諧關愛校園 - 「一小步、連大步」社區抗毒全攻略</u></p> <p>透過社區網絡，提高觀塘社區的禁毒意識，並向吸毒者及其父母提供支援。社區內將會舉辦嘉年華會，當中設有禁毒攤位遊戲、講座、展覽、樂隊表演，以及由已戒除毒癮者分享經驗。獲撥款機構會向高危學生提供活動及個別輔導，並會進行夜間外展活動，亦會為吸毒者父母組織互助小組，以及為戒毒康復者舉辦訓練。</p>	正在進行
15.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	<p><u>「家友·牽動生命」隱蔽吸毒者家庭輔導及社區支援計劃</u></p> <p>為黃大仙、觀塘、將軍澳及西貢區的隱蔽吸食危害精神毒品者及其家人提供治療和支援。獲撥款機構提供一站式服務，包括公眾禁毒教育坊、吸毒輔導熱線、心理評估及諮詢環節、家庭及個人輔導、家庭治療及自助小組、義工招募暨培訓、外展及家訪。</p>	正在進行
16.	香港明愛	<p><u>雪絨花計劃 - 年輕濫毒母親、伴侶及原生家庭成員支援服務</u></p> <p>本計劃旨在幫助參加者減少吸毒及戒毒，並改善他們教導子女的技巧，以提升家庭的凝聚力和建立健康無毒的家庭生活。計劃項目包括社區教育和網上外展、個別輔導、家庭支援和生活技能提升活動。</p>	正在進行
17.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	<p><u>「1+1」一加人社社區共融計劃</u></p> <p>本計劃旨在幫助吸毒者的家人克服情緒困擾，並裝備他們成為朋輩輔導員，從而幫助家中有隱蔽吸毒者的其他家庭。計劃內容包括社區教育課程、朋輩輔導員訓練、吸毒者家人互助小組活動和治療課程，以及改編自真人真事的戲劇，供市民大眾觀看，讓社會加深了解吸毒者家人的需要。</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18.	香港青年協會	<p><u>抗毒「家」先鋒</u></p> <p>本計劃旨在提高家長處理家庭關係的技巧，讓他們認識到如何辨識和處理家中的吸毒青少年。計劃活動包括開設網站和流動應用程式以發布禁毒資訊、提供外展輔導服務，以及為家中有邊緣或吸毒青少年的人士，舉辦訓練和教育課程。</p>	正在進行
19.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p><u>濫藥家長全人親職輔導、教育及支援計劃</u></p> <p>為東九龍區的懷孕吸毒者和吸毒家長，提供全面的家長輔導支援及教育計劃。計劃內容包括質量需要評估研究；為社會工作、醫護工作、家長教育和教育界業內人士和學生而設的訓練工作坊；為吸毒家長或快將為人父母者而設的個人輔導和戒毒治療服務；產前及產後護理服務和身心介入；家長支援及教育小組；為家長義工而設的訓練計劃，以及出版家長教育及支援手冊。</p>	正在進行
促進相關服務之間的協作，以改善轉介安排			
20.	循道衛理中心	<p><u>抗毒四重奏</u></p> <p>本計劃以從懲教署更生中心及勞教中心獲釋的高危青少年為對象，並為他們舉辦輔導及支援小組活動。計劃內容包括為懲教署人員舉辦禁毒培訓工作坊、高危青少年生活教育工作坊、高危青少年及義務導師支援小組活動、高危青少年及其家長個案輔導等。</p>	正在進行
減低戒毒康復者重染毒癮並協助他們重新融入社會			
21.	香港明愛	<p><u>專業補習班</u></p> <p>幫助吸毒青少年學習新的工作技能、訂定職業計劃及發掘潛能以開展自由特約工作。計劃活動包括職業技能培訓、職業輔導、關於就業及職業取向的小組活動和講座、參觀機構、分享會、義工服務計劃及學徒計劃等。</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22. 香港明愛	<p><u>生命學堂</u></p> <p>計劃以失業的年輕吸毒者及受聘於高危工作場所的人士為對象，旨在為吸毒者提供職業訓練及戒毒康復服務，藉此提高他們的就業機會和抗禦毒品的能力。他們亦會在其工作間推行禁毒教育。舉辦的活動包括基礎學習班、就業選配計劃、職前培訓、戒毒康復小組、情緒訓練，以及朋輩藥物教育培訓等。</p>	正在進行
23. 香港晨曦會有限公司	<p><u>「職青·積青」成長工作坊</u></p> <p>計劃以香港晨曦會姊妹之家的女性戒毒康復者為對象。舉辦的活動包括技能培訓、心理社會小組活動、職業志趣探索（由到訪的專業人士主持），以及善後輔導和跟進工作。</p>	已於 2015年 2月完成
24. 基督教互愛中心	<p><u>職業技能及朋輩關懷計劃</u></p> <p>計劃為浪茄訓練中心的成年男院友提供職業培訓。培訓範圍包括理髮、烘製麵包甜點。朋輩輔導員會協助院友重新融入社會。</p>	正在進行
25. 基督教新生協會有限公司	<p><u>重返社會職前培訓計劃之基本工藝訓練</u></p> <p>本計劃為入住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人士提供三個基本工藝訓練課程，包括油漆粉飾、水喉潔具及電器裝置，以提升這些人士的就業機會，及協助他們重投社會，防止重染毒癮。</p>	正在進行
26. 方舟行動有限公司	<p><u>重返社會職前培訓計劃之舞台音響與燈光設計及技術培訓</u></p> <p>本計劃為入住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人士提供兩個課程，包括舞台音響設計及技術培訓及舞台燈光設計及技術培訓，以提升這些人士的就業機會，及協助他們重投社會，防止重染毒癮。</p>	正在進行
27. 香港晨曦會有限公司	<p><u>晨曦創新天</u></p> <p>本計劃旨在加強吸毒者遠離毒品的決心及促使他們重新融入社會。計劃內容包括家長聚焦培訓小組、就業技能培訓及職前輔導及續顧服務等。</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28.	香港明愛	<p><u>「任我行」社區康復支援計劃</u></p> <p>透過就業輔導、職業技能培訓，以及工作體驗計劃，幫助吸毒者戒除毒癮，提升自身能力和改善精神健康。計劃亦會安排治療形式的輔導小組活動、激發動機治療，以及個案介入。</p>	正在進行
29.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p><u>影伴相敘</u></p> <p>為天水圍和北區的青少年安排培訓活動，包括籌劃禁毒展覽和提供志願服務。經培訓的青少年將擔任吸毒青少年的良伴。此外，計劃會招募年青隱蔽吸毒者，透過短片分享，協助其重建自尊和自我價值。</p>	正在進行
30.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路德會青欣中心	<p><u>改變之「輪」</u></p> <p>透過運動形式的介入，鼓勵大埔及北區的吸毒者建立更為健康的生活，亦會為吸毒者提供培訓，範圍包括急救、單車技術暨維修保養、體能鍛練、社交技巧和導賞服務。完成培訓後，有關的學員會向學生、邊緣青少年、社工及一般市民提供單車導賞服務，並會出版刊物，分享個人經驗。</p>	正在進行
31.	基督教互愛中心	<p><u>職業技能培訓及後續關顧計劃</u></p> <p>本計劃為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女院友提供各種職業訓練課程，當中包括甜點製作、烘製麵包餅食、平面設計和職前訓練，以提高其就業能力及防止重染毒癮。計劃亦包括設立後續輔導小組，以協助院友重投社會。</p>	正在進行
32.	香港晨曦會有限公司	<p><u>踏上青雲路</u></p> <p>本計劃旨在透過向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的女性院友提供職業訓練，幫助她們提升自信和自我價值意識。訓練課程內容包括專業化裝師證書課程、專業美容師證書課程、專業美甲師課程及宴會策劃助理課程。計劃還包括社區探訪，以及心理及職業輔導。</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33.	基督教新生協會有限公司	<p><u>重返社區展愛心 - 綜合社區支援計劃</u></p> <p>本計劃為戒毒康復者提供的職業訓練課程包括油漆粉飾、水喉潔具及電器裝置。受訓的戒毒康復者將組成義工隊，為低收入家庭提供小型維修服務。學員在完成訓練課程後，將會參加專業資格考試。</p>	正在進行
34.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心弦成長中心	<p><u>心弦有您-社區延續復康計劃</u></p> <p>本計劃旨在協助早期戒毒康復者預防復吸以及重投社區。活動包括個案輔導、生命重塑訓練、技能培訓、個人發展及成長小組、義工服務、職前服務及實習體驗、建立正面的社交網絡以及同路人支援小組。</p>	正在進行
35.	屯門物質濫用診療所及青山醫院職業治療部	<p><u>生活重整計劃</u></p> <p>本計劃透過鼓勵年輕吸毒者參與工作及餘暇等有意義的活動，協助他們建立健康的生活模式。</p> <p>計劃共有四個部分，分別是（一）篩選合適的參加者；（二）全面評估參加者的能力，訂立生活重整行動計劃；（三）提供工作配對、餘閒活動及社交小組；以及（四）提供工作及生活輔導，長遠建立健康的生活模式。</p>	正在進行
36.	香港明愛	<p><u>貓空</u></p> <p>本計劃旨在為居住在港島區的女性吸毒者或已戒毒最少三個月的戒毒者提供戒毒輔導，並把動物輔助的治療／活動揉合其中。計劃包括動物輔助治療暨戒毒輔導。</p>	正在進行
37.	基督教巴拿巴愛心服務團有限公司	<p><u>ADD - 義工網絡計劃</u></p> <p>計劃培訓已戒除毒癮者與義工配對，透過義工服務加強其信心，以助他們重投社會。招募的參與者將出席義工訓練、經驗交流會、歷奇訓練和義工服務。</p>	正在進行
38.	東華三院	<p><u>「『工』不可沒」社區康復支援計劃</u></p> <p>本計劃旨在提供就業協助和支援，幫助吸毒者重新融入社會。計劃包括為隱蔽吸毒者推行網上求職平台試行計劃、職前支援和就業安排、跟進輔導和互助支援小組。計劃亦會為僱主舉辦與禁毒有關的教育活動。</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為禁毒工作者提供有系統的培訓及／或安排經驗分享		
39.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p><u>戒毒輔導專業證書課程</u></p> <p>為禁毒工作者開辦證書訓練課程，課程分四個單元，訓練時數為 45 小時。計劃旨在提高學員對香港吸毒情況的了解，向他們灌輸制定治療計劃、預防重染毒癖和防止毒癮加深的技巧，以及輔導和治療技巧。</p>	已於 2014 年 3 月完成
40.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p><u>建立持續抗毒工作的能力：為社工及醫護專業人員和學生提供的綜合培訓課程</u></p> <p>計劃為社工、醫護專業人員和大專學生提供有系統的禁毒訓練，提升參加者透過人本及認知行為治療綜合手法處理吸毒者的知識和能力。</p>	正在進行
41. 基督教巴拿巴愛心服務團有限公司	<p><u>「抗毒非凡之旅」專業持續進修課程計劃</u></p> <p>向社工、學生，以及社會福利和醫療界的前線人員提供有系統的禁毒培訓課程，以加強他們及早辨識及介入技巧。</p>	正在進行
42.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p><u>共建無毒校園：為教育專業人員和學生提供的綜合抗毒工作培訓課程</u></p> <p>提供有系統的禁毒培訓，讓教育系學生、應屆教育系畢業生和教育專業人員認識為吸毒者而設的人本及認知行為治療綜合手法，以及學習有關技能。計劃亦會編訂雙語網上課程，以供自學。</p>	正在進行
43. 東華三院	<p><u>認可戒癮輔導員專業培訓</u></p> <p>本計劃旨在為戒毒治療專業人員提供戒毒輔導員訓練。完成整個訓練課程並通過評估的學員，將獲頒授專業認可證書或由亞太區戒毒專業人員協會 (Asia Pacific Association for Addiction Professionals) 頒授的證書。</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針對特定群組需要而設的計劃		
44. 香港路德會 社會服務處	<p><u>新生命・孕記</u></p> <p>減少孕婦及其伴侶吸毒，並提高他們的親職技巧和家庭凝聚力。計劃包括為參加者及其伴侶提供戒毒輔導服務；醫療支援服務，如產前檢查、產後護理、幼兒監護服務、嬰兒護理服務等；以及家庭支援服務，如產前檢查護送服務、家訪、育嬰指導、家庭生活指導、就業輔導及家庭支援服務。</p>	正在進行
45. 基督教巴拿 巴愛心服務 團有限公司	<p><u>「蝴蝶計劃」— 支援女性戒毒者及家人 康復服務</u></p> <p>本計劃旨在透過有系統的防止重染毒癆模式，減低女性戒毒者再沾毒品的風險。計劃會為女性參加者及其家人，提供家庭輔導服務。參加者會受訓成為「蝴蝶大使」，與家人探訪弱勢社羣家庭。戒毒康復者及其家人可藉此機會加深了解，同時可鼓勵社區接納戒毒康復者。</p>	正在進行
46. 香港善導會	<p><u>少數族裔戒毒康復支援服務</u></p> <p>計劃為少數族裔社群提供社區為本治療及康復支援服務。服務包括識別和接觸高危的少數族裔人士、吸毒者及已戒除毒癆者；為經常吸毒者和已戒除毒癆者制定評估和治療計劃；以社區為本的治療計劃（住院戒毒及社區為本治療）；健康檢查；短期就業安排計劃；社會康復及預防重染毒癆計劃（包括學員實習計劃、職前培訓及就業選配）；向吸毒者的家人提供支援；以及在社區提供為期 18 個月的續顧服務。</p>	正在進行
47. 香港聖公會 麥理浩夫人 中心	<p><u>「正念人生」— 少數族裔荃葵青及油尖旺 戒毒及教育支援計劃</u></p> <p>計劃為油尖旺、荃灣及葵青區的少數族裔居民提供服務。主要活動包括預防性質的家長和學生工作坊、針對高危女性參與的活動、個案輔導、職業訓練，以及指定學校前線工作者、外展隊及社工的適應課程和訓練。</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48.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	<p><u>社區為本少數族裔人士復康及支援（延續）計劃－元朗計劃</u></p> <p>本計劃以元朗的少數族裔人士為對象，旨在協助他們參與社區事務，與家人和支援群體聯繫，從而減少吸食和防止重染毒癮。</p> <p>計劃分為四個階段，包括辨識吸食者、推動他們戒毒、參與復康和支援計劃及續顧服務。活動包括醫療諮詢服務、過來人分享、輔導服務及為吸食者和其家人提供職業技能訓練。</p>	正在進行
49.	青鳥	<p><u>少數族裔女性性工作者綜合禁毒服務計劃</u></p> <p>讓少數族裔女性性工作者認識吸食的禍害，並培養健康的生活方式，以減低吸食風險。活動包括向高危吸食者提供介入和輔導服務，個人及外展探訪、小組活動、電話熱線和網上外展服務。計劃亦會為社工、前線人員及朋輩輔導員舉辦培訓工作坊。</p>	正在進行
50.	新家園協會	<p><u>少數族裔陽光計劃</u></p> <p>透過多元化的禁毒教育和宣傳活動，包括訓練營、探訪戒毒治療中心、禁毒工作坊，以及禁毒研討會、展覽和流動禁毒站等宣傳活動，提高少數族裔人士對毒品的抗誘力。</p>	正在進行
51.	香港彩虹有限公司	<p><u>同志社群互助戒毒計劃</u></p> <p>計劃為吸食的男男性接觸者提供禁毒教育和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計劃活動包括每周分享會、歷奇體驗活動、藝術治療，以及為朋輩導師而設的禁毒營和訓練。</p>	已於 2014年 3月完成
52.	再思社區健康組織有限公司	<p><u>男同志綜合禁毒服務計劃</u></p> <p>為同性戀者提供禁毒教育及宣傳活動，包括外展服務、小組活動，以及利用互聯網接觸同性戀者。此外，計劃會向同性戀吸食者提供輔導服務和小組治療。</p> <p>獲撥款機構會印製禁毒單張，以及推出流動電話應用程式，內容包括毒品資料、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以及互動遊戲；此外，亦會為已戒除毒癮的同性戀者舉辦朋輩輔導員訓練。</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53.	香港彩虹有限公司	<p><u>邊青同志和少數族裔同志戒毒計劃</u></p> <p>本計劃旨在向與同性有性行為的男同志羣體提供戒毒康復服務和禁毒教育。計劃活動包括禁毒講座、朋輩輔導訓練、支援小組和藝術治療小組等。</p>	正在進行
54.	北區醫院	<p><u>「遠離毒品，躍動身心之旅」</u></p> <p>這項計劃旨在使接受戒毒服務的康復者戒除毒癮，防止重染毒癮，以及改善與吸毒品有關的生理及精神問題和認知功能缺損。富經驗的精神科醫生和物理治療師會提供專業的生理、精神及認知評估，以及度身訂造的運動計劃，例如帶氧拳擊踢腿和健身操等。</p>	正在進行
55.	北區醫院精神科及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職業治療部	<p><u>零的突破</u></p> <p>計劃由精神科醫生和職業治療師於北區醫院向患有精神病併發症的吸毒品者提供藥物治療及簡短的介入服務。</p> <p>是項計劃旨在評估服務在改善病人覆診和按時按量服藥、病人身體機能、激勵病人停止或減少吸毒品等方面的成效。</p>	計劃撤回
56.	香港中文大學外科學系青少年泌尿治療中心	<p><u>為患有與氯胺酮有關的排尿功能障礙的年輕病人提供以實證為基礎的雙線泌尿治療及肝臟損傷監測計劃</u></p> <p>本計劃旨在提供快速泌尿評估和治療以改善病徵及排尿功能；引入肝臟損傷監測計劃以識別高風險肝臟受損的氯胺酮吸毒品者；及識別受惠於正式泌尿治療的戒毒院舍院友。</p>	正在進行
57.	香港中文大學內科及藥物治療學系	<p><u>禁毒先鋒明亮輕鬆計劃</u></p> <p>有關計劃透過輪候時間較短的門診服務，照顧患上癲癇症的吸毒品者在臨床和治療方面的需要；另外會為市民和病人家屬舉辦相關課題的外展座談會和公眾講座。</p>	計劃撤回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58.	葵涌醫院	<p><u>生活重整・重塑人生角色</u></p> <p>本計劃旨在為吸毒者提供生活重整服務，安排他們分階段接受戒毒康復服務，從而加強其接受戒毒治療的原動力、減少其吸毒行為及重染毒癮的風險、增進精神健康、建立適當的人生角色，以及提升其能力。</p>	正在進行
59.	基督教聯合 醫院	<p><u>流動認知功能康復計劃</u></p> <p>本計劃為吸毒者提供社區為本的認知治療(例如認知評估及訓練、心理教育)、職業培訓和生活重整服務。預期參加計劃的吸毒者應會減少或停止吸毒行為，並在工作表現和生活的功能認知方面，有所進步。</p>	正在進行
60.	香港基督教 服務處	<p><u>療身正心中醫治療計劃</u></p> <p>本計劃旨在透過中醫藥治療，包括針灸及中藥材治療來減輕戒毒康復者的泌尿症狀。計劃還包括舉辦希望工作坊及更生工作坊。</p>	正在進行
61.	香港戒毒會	<p><u>為凹頭青少年中心購買一部十六座位小巴</u></p> <p>購買一輛十六座位小巴，接載凹頭中心的職員和學員，以及運送日常用品。</p>	正在進行

禁毒教育及宣傳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1.	啟勵扶青會	<p><u>從一個故事開始－少數族裔及非華語青年 防止濫藥計劃</u></p> <p>動員少數族裔及非華語青年，參加校際禁毒宣傳運動，以提高學生及家長對吸毒的警覺性。學生會擔當計劃領導人，負責向非華語青年及家長傳遞禁毒信息。</p>	已於 2015年 2月完成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2.	生活教育活動計劃	<p><u>建立無藥和諧家庭，由我做起</u></p> <p>透過舉辦一系列禁毒工作坊和講座，加強親子溝通和親職技巧、提高家長對毒品的認識、並增強家長及早辨識子女吸食問題的能力。</p>	正在進行
3.	香港理工大學	<p><u>無毒之城－亦師亦友計劃</u></p> <p>招募志願大學生，成為尼泊爾籍參加者的好友兼導師，向油尖旺區的尼泊爾族群傳遞禁毒信息。計劃包括舉辦日營及露營、中英語文工作坊、資訊科技工作坊、戲劇及音樂表演、社企參觀活動、以及志願學生培訓班。</p>	正在進行
4.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p><u>解毒前程 4D 網絡</u></p> <p>為油麻地地區內中、小學生、家長和高危青少年推出一項為期一年的計劃。內容包括舉辦以全級為單位的預防教育活動、為期三天的抗逆訓練營、興趣培養計劃和職業技能培訓計劃、為高危人士而設的歷奇活動、家長禁毒講座、以及社區教育活動。</p>	已於 2014 年 2 月完成
5.	香港仔聖伯多祿天主教小學	<p><u>凝聚力量邁向卓越</u></p> <p>進行多項校本禁毒活動，包括教師培訓、家長工作坊、增強親子溝通的家長獎勵計劃、為幼稚園及小學學童提供禁毒教育活動及學生禁毒話劇培訓等。</p>	正在進行
6.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p><u>「YourChoice」納米電影創作比賽暨巡迴展覽</u></p> <p>透過短片製作比賽，向青少年灌輸禁毒知識及加強他們對毒品的抗誘力。計劃同時亦會籌辦編劇和短片製作工作坊，並舉行頒獎典禮。</p>	正在進行
7.	香港理工大學	<p><u>家家齊心抗毒新網絡</u></p> <p>為家長、學生、社工和禁毒專業人士製作禁毒流動電話應用程式，當中備有禁毒知識庫和工具，以協助辨識隱蔽吸食者，並提供讓學生及其朋輩、家長和社工溝通的平台。活動亦包括舉辦工作坊，向家長講解如何透過社交媒體與青少年溝通，以及教導學生製作流動電話應用程式。</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8.	救世軍青年、家庭及社區服務	<p><u>毒家網絡</u></p> <p>計劃旨在促進高危青少年與父母的關係，以及提升其自我形象和自信心。活動包括家長教育及支援服務，例如家訪、家長支援小組、並為高危青少年提供歷奇訓練、興趣小組、社交技巧及建立人際關係工作坊，以及職業輔導及就業安排。計劃亦會為高危青少年設立校本敘事與藝術支援小組。</p>	正在進行
9.	慧妍雅集	<p><u>解·毒</u></p> <p>透過舉辦講座、進行實驗以示範氯胺酮對老鼠造成的影响，藉此提高市民和中學生對毒品禍害的認識。計劃亦包括攝錄有關講座和示範實驗，製成數碼影音光碟，並在不同頻道播放，以廣泛傳遞毒品的禍害。</p>	正在進行
10.	灣仔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及循道衛理中心	<p><u>「SING 影潛行」計劃</u></p> <p>計劃包括製作及播放真人真事的禁毒短片。除製作流動電話應用程式以提供宣傳禁毒知識及遊戲外，獲撥款機構亦會舉辦興趣班及安排公開演出，以提高區內人士的禁毒意識。</p>	正在進行
11.	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	<p><u>正向生命方程式</u></p> <p>透過正向心理介入，向小學和初中學生，灌輸正向人生觀念。計劃內容包括小組活動、探訪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歷奇日營。另外，亦會為家長舉辦講座和小組活動，提升他們的禁毒意識和提高辨識隱蔽吸毒者的技巧，以及促進親子溝通。</p>	正在進行
12.	香港中文大學賽馬會公共衛生及基層醫療學院	<p><u>「創路雄心 2」 - 延續次級預防的篩檢工具及介入活動，以非標籤方法預防高危中學生的吸毒問題</u></p> <p>本計劃旨在以「創路雄心」較早前所研製的篩檢工具識別高危學生，並邀請他們參加次級的介入活動，包括師友小組活動、歷奇活動和創路工作坊。計劃亦會舉辦親職工作坊，以及製作禁毒資料。</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13.	九龍樂善堂	<p><u>無毒青年 - 少數族裔青少年禁毒支援計劃</u></p> <p>計劃旨在強化少數族裔青少年抵禦毒品的態度，以及提升社會對吸毒所帶來法律後果的認知，並加強家長及早辨識吸毒者的技巧和親職技巧。計劃亦會為少數族裔青少年舉辦富教育性的活動、社區服務和師友活動，並會舉辦禁毒親職工作坊和家長支援小組。</p>	正在進行
14.	啟勵扶青會有限公司	<p><u>「健康生活由你開始」- 學校社區預防計劃</u></p> <p>本計劃旨在藉着改善親子關係，以及提升教師與家長的禁毒意識和及早辨識吸毒者的技巧，加強非華語學生在家庭和學校裏防禦毒品的因素。計劃會為國際／英文中學的學生家長及教師舉辦培訓工作坊。</p>	正在進行
15.	香港青年協會	<p><u>「企硬・唔 Take 嘢」微電影大賽暨禁毒教材製作計劃</u></p> <p>本計劃旨在透過製作和播放禁毒微電影，提升青少年和公眾的禁毒意識。禁毒活動包括：微電影製作工作坊及訓練營、禁毒微電影比賽、播放得獎微電影、製作禁毒宣傳短片、製作並發布供教師和青少年工作者使用的多媒體禁毒教材套，以及透過傳媒和社交媒體發放禁毒信息。</p>	正在進行
16.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p><u>「重燃生活希望」短片創作比賽</u></p> <p>本計劃旨在加強青少年對吸毒問題的認知，以及鼓勵隱蔽吸毒者尋求協助以戒除毒癮。醫護人員會與戒毒康復者進行錄影會面，以記錄戒毒治療的過程。計劃會邀請青少年為會面短片剪接，並安排青少年出席禁毒工作坊及參觀戒毒治療設施。短片將會放映給高危青少年觀看，並透過多媒體渠道發布。</p>	正在進行
17.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p><u>家長教師齊禁毒社區宣傳計劃</u></p> <p>本計劃為教師提供培訓，以及早辨識隱蔽吸毒者，從而向吸毒者提供協助；另外亦為家長提供培訓，使其在預防子女吸毒方面發揮更大作用，並提升他們及早辨識子女吸毒問題的能力。</p>	計劃撤回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18.	新家園協會	<p><u>少數族裔青少年飛躍計劃</u></p> <p>本計劃旨在協助少數族裔青少年建立正面社會價值觀和健康生活習慣，藉此提升他們的抗毒能力。計劃項目包括正面生活訓練、社區教育、領導才能訓練、職業訓練、宣傳和個案輔導與轉介服務。</p>	正在進行

研究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1.	香港理工大學	<p><u>尿液及唾液中濫用藥物的快速篩查及定量測定</u></p> <p>運用木籤電噴霧電離質譜技術，研發簡單、快速且可靠的方法，檢測並測量尿液及唾液中的常見毒品。</p>	已於 2014年 7月完成 報告上載 於： http://www.nd.gov.hk/pdf/20140903_full_report_eng.pdf
2.	香港理工大學	<u>認知康復－強化就業研究計劃</u>	正在進行
3.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 珠三角社會研究中心	<p><u>監測跨境吸食的新變化及其對禁毒策略的啟示</u></p> <p>本計劃旨在探索跨境吸食的最新趨勢及出現這種趨勢的社會政治法律背景。計劃會邀請過境人士參與跨境吸食的問卷調查。</p>	正在進行

	獲撥款人／ 機構	計劃名稱及詳情	狀況
4.	醫院管理局 毒理學參考 化驗室	<p><u>驗證快速口腔液測試工具供即場識別吸毒者</u></p> <p>本研究計劃建議：(i)研發一套可量化分析口腔液中毒品色譜的分析方法，並加以認證；以及(ii)透過測試從物質誤用診所及戒毒中心參加者的口腔液樣本中的毒品，評估商業用的快速口腔液測試工具的敏感度、特異性及準確性，繼而識別出有可能於本港適用的快速口腔液測試工具。</p>	正在進行
5.	香港大學心 理學系	<p><u>研究基督教正生書院的治療社區康復計劃</u></p> <p>本研究項目審視青少年在參與香港基督教正生書院的治療社區康復計劃後較長期的正面轉變。</p>	正在進行
6.	香港理工大 學	<p><u>固相微萃取 - 質譜聯用提高尿液及唾液 中濫用藥物的測定</u></p> <p>本研究項目旨在研發固相微萃取質譜法，藉此迅速及靈敏地分析氯胺酮、甲基安非他明、可卡因、搖頭丸、大麻和海洛英等常被吸食的毒品，以及該等毒品在尿液及唾液中的代謝物。</p>	正在進行
7.	香港大學香 港賽馬會防 止自殺研究 中心	<p><u>香港吸毒問題的社會經濟成本評估</u></p> <p>本研究項目旨在(i)識別及評估香港吸毒問題帶來社會經濟成本的各項相關因素和外在原因的性質、範圍和影響；(ii)根據現有的分析架構，按香港不同種類的毒品，確定吸食有關毒品對社會經濟帶來的後果；以及(iii)就社會經濟成本而言，識別最受吸毒問題影響的人口組別。</p>	正在進行
8.	香港大學李 嘉誠醫學院	<p><u>長期使用氯胺酮而引致的胃腸、肝臟及膽 道後遺症：一項前瞻性觀察研究</u></p> <p>本研究項目旨在(i)確定長期吸食氯胺酮者腹部不適的病因；以及(ii)確定長期吸食氯胺酮者常患的各種胃腸、肝臟及膽道病症，以及確定他們患上各種胃腸、肝臟及膽道病症的相關風險因素。</p>	正在進行